

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

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建设单位 响水县海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 江苏德訖咨询有限公司

2026年6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811MACP65L453 (1/1)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120811MAC302M0010002



扫描二维码“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江苏德訖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万元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23年04月13日
法定代表人	曹恒聪	住所	江苏省淮安市清江浦区淮海街道承德北路239号中鑫上城C1318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水土保持防治服务；水利水文咨询服务；地质灾害评估；资产评估；土地整治服务；工程管理服务；环保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规划管理；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08月0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本证上列事项于每年7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编制单位：江苏德訖咨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曹恒聪

通信地址：淮安市清江浦区淮海街道承德北路 239 号

中鑫上城 C1318 室

联系电话：13770399111

电子邮箱：450454438@qq.com

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

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责任页

(江苏德詒咨询有限公司)

批准：张攀登（总经理）张攀登

核定：马洪亮（工程师）马洪亮

审查：冯 田（工程师）冯田

校核：刘 聪（助理工程师）刘聪

项目负责人：朱春波（工程师）朱春波

编写：朱春波（工程师）（参编章节：第 1-5 章、附图）

朱春波

刘 刚（助理工程师）（参编章节：第 6-7 章、附件）

刘刚

目 录

前言	1
水土保持监测特性表	3
1 建设项目及水土保持工作概况	5
1.1 建设项目概况	5
1.2 水土流失防治工作情况	11
1.3 监测工作实施情况	17
2 监测内容与方法	21
2.1 扰动土地情况	21
2.2 取土（石、料）、余方（石、渣）情况	21
2.3 水土保持措施情况	21
2.4 水土流失情况	22
3 重点部位水土流失动态监测	24
3.1 防治责任范围监测	24
3.2 土石方流向情况监测	25
3.3 取土（石、料）监测	26
3.4 余方（石、料）监测	26
4 水土流失防治措施监测结果	27
4.1 工程措施监测结果	27
4.2 植物措施监测结果	28
4.3 临时措施监测结果	29
4.4 水土保持措施防治效果	30
5 土壤流失情况监测	33
5.1 监测时段划分	33
5.2 水土流失面积	33
5.3 土壤流失量	34
5.4 取土、余方弃渣潜在土壤流失量	34
5.5 水土流失危害	35
6 水土流失防治效果监测	36

6.1 水土流失治理度	36
6.2 土壤流失控制比	36
6.3 渣土防护率	36
6.4 表土保护率	37
6.5 林草植被恢复率	37
6.6 林草覆盖率	37
7 结论	38
7.1 水土流失动态变化	38
7.2 水土保持措施评价	38
7.3 存在问题及建议	38
7.4 综合结论	39

附件：

- 1 水土保持监测委托函
- 2 水土保持方案水行政许可决定书
- 3 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
- 4 水土保持监测意见书
- 5 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
- 6 水土保持监测影像资料
- 7 工程土石方处置情况说明
- 8 临时用地协议

附图：

-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2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 3 水土保持监测分区及监测点位图
- 4 施工前后遥感影像对比图

前言

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位于盐城市响水县陈家港镇境内，为新建建设类项目。工程建设内容为：主要新建 11 栋 18 层高层住宅及幼儿园、养老用房、物业用房、配电房、垃圾房、门卫室、1 层地下车库等，并配套建设道路、绿化、管网等其他公辅工程。

本工程建设单位为响水海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本工程总投资为 138860.19 万元（未决算），其中土建投资 116434.27 万元。本工程总占地面积 9.046hm²，永久占地 7.7960hm²，临时占地 1.25hm²；本项目土石方挖填总量为 27.88 万 m³，其中挖方 21.44 万 m³（均为一般土方），填方 6.44 万 m³（均为一般土方），无借方，余方 15.00 万 m³。余方由土方运输单位响水县安鑫渣土运输有限公司分别运至项目东侧新东路道路建设项目用于道路垫高（约 2.5 万 m³）、运至响水港中心港区码头项目进行综合利用（约 12.5 万 m³）。本工程于 2023 年 5 月开工，2026 年 5 月完工，总工期 37 个月。

2024 年 6 月，受建设单位响水海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委托，江苏德訢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承担了本工程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接受委托后，我公司立即组织水土保持监测专业人员成立了水土保持监测小组，全面开展资料收集和现场踏勘，并于 2024 年 6 月编制完成了《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随后，监测人员按照委托要求和实施方案的相关要求，在响水海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工程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及相关部门的大力支持和协助下，通过实地测量、资料分析以及无人机低空遥感监测对工程建设活动造成的地表扰动区域面积、水土流失状况及其危害情况、水土保持措施实施进度、已有水土保持设施的运行情况及防护效果进行全面监测。

本工程水土保持监测工作于 2026 年 6 月结束，监测人员总计进行现场监测 9 次，出具水土保持监测意见书 1 份，形成监测季度报告表 13 份（含补编）。监测工作结束后，经过资料整理和分析后，监测组于 2026 年 6 月，编制完成《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根据水土保持监测结果，建设单位对施工过程中地表扰动区域实施了相应的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和临时措施，在施工活动结束后，实施了植物措施，最终形成了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临时措施相结合的水土流失防治体系。根据监测推算，

监测期间土壤流失量约为 234.71t, 其中施工期约为 228.57t, 试运行期约为 6.14t。水土流失六项防治目标实际完成值如下: 水土流失治理度为 99.99%, 达到 95% 的目标值; 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2.0, 达到 1.0 的目标值; 渣土防护率为 99.95%, 达到 99% 的目标值; 表土保护率不评价; 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9.96%, 达到 97% 的目标值; 林草覆盖率为 35.18%, 达到 27% 的目标值。

根据《水利部办公厅进一步加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的通知》(办水保〔2020〕161 号) 文件内容, 在监测过程中, 我单位对现场监测的三色评价情况进行打分, 2023 年第二季度得分-2026 年第二季度得分均分为 97.7 分, 各季度为“绿色”评价。

我单位在监测工作中, 得到了建设单位以及有关监理单位、施工单位的大力支持和协助, 在此谨表谢意!

水土保持监测特性表

主体工程主要技术指标									
项目名称		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							
建设规模		主要新建 11 栋 18 层高层住宅及幼儿园、养老用房、物业用房、配电房、垃圾房、门卫室、1 层地下车库等，并配套建设道路、绿化、管网等其他公辅工程。			建设单位、联系人		响水海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黄涛		
					建设地点		盐城市响水县陈家港镇		
					所属流域		淮河流域		
					工程总投资		138860.19 万元（未决算）		
					工程总工期		37 个月		
水土保持监测指标									
监测单位			江苏德訢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电话		曹恒聪 13770399111	
自然地理类型			平原			防治标准		北方土石山区一级标准	
监测内容	监测指标		监测方法（设施）			监测指标		监测方法（设施）	
	1.水土流失状况监测		实地测量			2.防治责任范围监测		调查监测、资料分析、无人机低空遥感监测	
	3.水土保持措施情况监测		实地测量、资料分析			4.防治措施效果监测		实地调查、样方调查、无人机低空遥感监测	
	5.水土流失危害监测		实地调查			水土流失背景值		180t/（km ² ·a）	
方案设计防治责任范围			9.046hm ²			土壤容许流失量		200t/（km ² ·a）	
水土保持投资			882.36 万元			侵蚀模数达到值		100t/（km ² ·a）	
防治措施	分区		工程措施			植物措施		临时措施	
	建筑物区		/			/		防尘网苫盖 3380m ²	
	道路广场区		雨排水管网 3554m；雨水回用系统 3 套；透水铺装 1680m			/		基坑顶截水沟 1159m；临时排水沟 1076m；沉沙池 2 座；洗车平台 2 座；防尘网苫盖 10920m ²	
	绿化区		土地整治 2.73hm ²			景观绿化 2.73hm ²		防尘网苫盖 9500m ²	
	施工生产生活区		/			/		防尘网苫盖 12500m ²	
监测结论	防治效果	分类指标	目标值	达到值	实际监测数量				
		水土流失治理度（%）	95	99.99	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	9.045hm ²	水土流失总面积	9.046hm ²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2.0	治理后每平方公里年平均土壤流失量	100t/km ² ·a	容许土壤流失量	200t/km ² ·a	
		渣土防护率（%）	99	99.95	实际挡护的永久弃渣、临时堆土数量	21.43 万 m ³	永久弃渣和临时堆土总量	21.44 万 m ³	
		表土保护率	/	/	实际保护表	/	实际可剥离	/	

水土保持监测特性表

	(%)			土量		表土量	
	林草植被恢复率 (%)	97	99.96	林草类植被面积	2.729hm ²	可恢复林草植被面积	2.73hm ²
	林草覆盖率 (%)	27	35.18	林草类植被面积	2.729hm ²	建设区面积	9.046hm ²
	水土保持治理达标情况	水土流失防治目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的要求。					
	总体结论	各项防治措施实施到位，满足设计要求，达到预期效果。					
主要建议		对已完成的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加强管护；注意植物养护工作，以保证发挥其水土保持作用。					
水土保持“三色”评价		根据本工程水土保持监测结果，结合《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三色评价指标及赋分表》评分情况，在监测过程中，2023 年第二季度-2026 年第二季度得分均分为 97.7 分，各季度均为“绿色”评价。本工程总体评价为“绿色”。 					

1 建设项目及水土保持工作概况

1.1 建设项目概况

1.1.1 项目基本情况

1.1.1.1 地理位置

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位于盐城市响水县陈家港镇境内。中心点经纬度为(N34°22'41.16858", E119°48'14.80648")。

1.1.1.2 建设性质

本工程属于新建建设类项目。

1.1.1.3 工程规模

主要新建 11 栋 18 层高层住宅及幼儿园、养老用房、物业用房、配电房、垃圾房、门卫室、1 层地下车库等，并配套建设道路、绿化、管网等其他公辅工程。

1.1.1.4 工程占地

本工程分为建筑物区、道路广场区、绿化区、施工生产生活区。根据监测结果，工程累计扰动地表 9.046hm²，其中永久占地 7.7960hm²，临时占地 1.25hm²；包括建筑物区占地 1.428hm²，道路广场区占地 3.638hm²，绿化区占地 2.73hm²，施工生产生活区占地 1.25hm²。

表 1-1 工程占地面积表

防治分区	占地性质	占地面积 (hm ²)		占地类型
建筑物区	永久占地	1.428	7.7960	住宅用地
道路广场区	永久占地	3.638		
绿化区	永久占地	2.73		
施工生产生活区	临时占地	1.25	1.25	空闲地
合计		9.046		

1.1.1.5 土石方工程量

本项目土石方挖填总量为 27.88 万 m³，其中挖方 21.44 万 m³（均为一般土方），填方 6.44 万 m³（均为一般土方），无借方，余方 15.00 万 m³。余方由土方运输单位响水县安鑫渣土运输有限公司分别运至项目东侧新东路道路建设项目用于道路垫高（约 2.5 万 m³）、运至响水港中心港区码头项目进行综合利用（约 12.5 万 m³）。

1.1.1.6 工程投资与工期

项目总投资 138860.19 万元（未决算），其中土建投资约 116434.27 万元，水保投资为 882.36 万元，投资方为响水海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本工程于 2023 年 5 月开工，2026 年 5 月完工，共计 37 个月。

1.1.2 项目区概况

1.1.2.1 地形地貌

响水县境全部由黄淮冲积平原构成。地势平坦，起伏较小，最大高差 8m 左右。县域地貌以废黄河决口为顶点，呈扇形分布。西南部为废黄河故道（废黄河、中山河），地势较高，海拔 6m~8m（废黄河高程，下同）；中部为黄泛波地，海拔 5m~7m；东北部为早期黄泛冲积平原，地势较低，海拔 2m 左右。县境东北灌河入海口主航道南侧，孤悬在海中的开山岛，海拔 36.4m。

本项目场地位于响水县陈家港镇，场地地形较平坦，交通较为便利，地面平均高程约为 2.50m（1985 国家高程基准，下同）。

1.1.2.2 气象

响水地处我国南北气候主要分界线秦岭、淮河、灌溉总渠附近，属北亚热带向暖温带过渡型气候，并受海洋气候的影响，季风性气候特征显著。四季分明，气候温和，雨热同季，光照充足，雨量充沛。夏季天气炎热、雨水集中，冬季寒冷干燥。响水年主导风向东南风，年无霜期 209 天。响水灾害性天气较多，以台风、暴雨、冰雹、霜冻为主。

据响水气象站近 30 年的降雨统计资料，响水常年平均气温 13.7 度，常年平均气压 1016.8 毫帕，极端最高气温 38.7 度，极端最低气温-15.9 度，常年平均相对湿度 77%，常年平均降雨量 981.7mm，历年最大降雨量 1430.3mm，历年最小降雨量 537.6mm，常年年平均蒸发量 858.1mm，常年年平均日照时数 2257.7h，常年全年平均风速 3.7m/s。

表1-1 项目区气象特征值一览表

气象特征		单位	统计值	备注
气温	多年平均气温	℃	13.7	
	极端最高气温	℃	38.7	2013
	极端最低气温	℃	-15.9	1969

	≥10℃积温	°C	4500	
降水	多年平均降水量	mm	981.7	
	多年最大降水量	mm	1430.3	
	多年最小降水量	mm	537.6	
	24h最大降雨量	mm	167.9	
多年平均蒸发量		mm	858.1	
相对湿度	多年平均	%	77	
日照	年时数	h	2257.7	
风速	多年平均风速	m/s	3.7	
	历年最大风速	m/s	27.5	
全年主导风向，风向频率		%	eSE10	
历年最大冻土深度		cm	23	
年平均无霜期		d	209	

1.1.2.3 水文

响水县位于淮河尾间，县境地势呈南高北低、西高东低走向，境内河流众多，水网密布。全县共有大沟 49 条，中沟 1055 条，干支渠 34 条。东西向主要河道有中山河、南干渠、南潮河、双南干渠、灌河，南北向主要河道有黄响河、张响河、昔阳河、通榆河、大寨渠、运响河、太平河、七套支渠、红卫河、一分排河、二分排河、小黄河。

项目区位于响水县陈家港镇，属沂南地区。该片区按照洪涝分治、高低分排、自排为主、抽排为辅的原则，合理拟定自排、抽排及河道滞蓄等分排方式。废黄河地区（S308 公路和废黄河之间的老堆部分）涝水排入废黄河；其他地区均属沂南地区，其涝水排入灌河。根据《响水县水利现代化规划》，项目区涝水排除主要以民生河为主，民生河以东地区经民生河排入灌河、民生河以西地区由西直河汇入民生河排入灌河，其中大有镇为低洼地区，通过动力抽排将涝水排入废黄河。项目区北距运盐河约 700m，西距灌河约 650m。

运盐河：南起废黄河，北至灌河，总长 13.5km，经过黄海农场、灌东盐场、三圩盐场以及陈家港镇、河道起止点高程分别为 0.5m（废黄河口基面）、-1.0m，底宽 15m，坡比 1：2，设计排涝能力为 28m³/s，目前该河道既是黄海农场、陈港镇的主要灌溉水源，又是三圩盐场、灌东盐场向外运盐的主要通航要道，为沿海开发提供强大的水利支撑。

按《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水功能区，本项目建设所处的水功能区，不属重要江河等水功能一级保护区和饮用水源保护区。

项目建设时，在外围四周建有围墙，对项目区内的水土流失，具有一定的拦挡作用；

且项目区内部降水产生的地表径流，不直接排入周边水体，而是通过布设的排水管网和临时排水沟进行收集回用或集中接入市政管网进行排放，接管前通过泥沙沉淀池进行预处理，将泥沙限制在项目建设区范围内，不会对周围河道和水体产生较大影响。

1.1.2.4 地质、地震

1、区域地质

场地大地构造位置处于我国大陆东部华北准地台和扬子准地台的衔接部位。属于新华厦系第二隆起带与淮阳山字型东翼反射弧及秦岭东西向复杂构造带的复合地带，地质构造复杂。区内主要构造体系有东西向构造、山字形构造、新华厦系构造等。场地附近地区无大的断裂。根据区域地质资料，晚近期均未发现活动迹象，场地区域稳定性较好。

2、工程地质

本场区勘察深度范围内，地基土自上而下分为如下 13 层。

1 层素填土（Q4m1）：杂色，结构松散，湿～很湿，主要成分为粉质黏土，上部含大量植物根茎，土质不均匀。场区普遍分布，填龄五年以上，厚度：0.10～2.70m；层底标高：-0.01～2.09m；层底埋深：0.10～2.70m。暗浜底部见 30～50cm 黑淤，富含有机质，回填时间约 1 个月。

2 层粉质黏土（Q4m）：灰黄色，软塑，饱和，含少量铁锰质氧化物，土质欠均匀。场区暗沟、塘部位缺失，厚度：0.00～0.90m；层底标高：1.13～1.29m；层底埋深：0.90～1.60m。

3 层淤泥质粉质黏土（Q4m）：灰黄～灰色，流塑，饱和，不均匀夹少量粉性土或粉砂薄层(单层厚度 2～5mm)，具微层理，土质欠均匀。场区普遍分布，厚度：16.40～19.90m；层底标高：-19.09～-16.78m；层底埋深：19.10～21.50m。

3A 层砂质粉土（Q4m）：灰色，稍密，很湿，摇振反应迅速，夹较多流塑

状黏性土条带及中密状粉砂团块，土质不均匀。呈“透镜体”状分布于第3层土中，场地局部缺失，厚度：0.00~1.70m；层底标高：-1.71~-0.53m；层底埋深：2.90~4.30m。

4层砂质粉土（Q4m）：灰色，中密，湿~很湿，摇振反应迅速，夹少量流塑状黏性土条带及中密状粉砂团块，土质不均匀。场区局部缺失，厚度：0.00~2.50m；层底标高：-21.09~-17.68m；层底埋深：20.00~23.50m。

5A层黏质粉土（Q4m）：灰色，稍密，很湿，摇振反应中等，夹少量中密状粉砂团块及较多流塑状黏性土薄层(单层厚度2~5mm)，层理清晰，土质不均匀。场区西、南部分布，厚度：0.00~3.70m；层底标高：-24.05~-20.98m；层底埋深：23.60~26.50m。

5B层砂质粉土（Q4m）：灰色，中密局部密实，湿，摇振反应迅速，夹少量流塑状黏性土条带及中密状粉砂团块，土质不均匀。仅10#楼及其西南场地分布，厚度：0.00~2.40m；层底标高：-24.08~-23.55m；层底埋深：25.90~26.50m。

5层粉砂（Q4m）：灰色，密实，饱和，主要矿物成分为石英及云母碎屑，颗粒级配良，黏粒含量一般，颗粒呈次棱角状，夹少量流塑状黏性土条带，土质不均匀。场区普遍分布，厚度：2.90~10.40m；层底标高：-27.67~-26.51m；层底埋深：28.80~30.00m。

6层黏质粉土（Q4m）：灰色，稍密~中密，湿~很湿，摇振反应中等，夹少量中密状粉砂团块及较多流塑状黏性土薄层(单层厚度2~5mm)，层理清晰，土质不均匀。场区局部缺失，厚度：0.00~2.30m；层底标高：-28.95~-26.91m；层底埋深：29.30~31.60m。

7层粉砂（Q4m）：灰色，密实，饱和，主要矿物成分为石英及云母碎屑，颗粒级配良，黏粒含量一般，颗粒呈次棱角状，夹少量流塑状黏性土条带，土质不均匀。场区普遍分布，厚度：1.40~3.70m；层底标高：-31.05~-30.16m；层底埋深：32.50~33.60m。

8层砂质粉土（Q4m）：灰色，中密局部稍密，湿~很湿，摇振反应迅速，夹少量流塑状黏性土条带及中密状粉砂团块，土质不均匀。场区普遍分布，厚度：2.20~3.10m；层底标高：-33.87~-32.55m；层底埋深：35.00~36.30m。

9 层黏质粉土 (Q3m)：灰色，稍密局部中密，很湿，摇振反应中等，夹少量中密状粉砂团块及较多流塑状黏性土薄层(单层厚度 2~5mm)，层理清晰，土质不均匀。场区普遍分布，厚度：4.50~5.40m；层底标高：-38.87~-37.44m；层底埋深：40.00~41.30m。

10 层砂质粉土 (Q3m)：灰色，中密局部稍密，湿~很湿，摇振反应迅速，夹少量流塑状黏性土条带及中密状粉砂团块，土质不均匀。该层未穿透。

3、水文地质

该场地影响范围内无地表水系分布。根据水文观测资料，场地百年一遇洪水位标高为 4.27m。

场地勘探深度范围内地下水类型主要为孔隙潜水，其次为承压水，孔隙潜水主要赋存于第 3 层及以上土层中，其补给来源主要为大气降水及地表水，水位呈季节性变化，其排泄形式主要为自然蒸发和侧向径流。承压水赋存于第 4~10 层土中，其补给来源主要是同一含水层的侧向补给及上层潜水的越流补给，其排泄形式主要为侧向径流。地下水径流缓慢，处于相对停滞状态。

对本工程有影响的地下水类型为孔隙潜水和第 4~10 层土中承压水，勘察期间测得钻孔内孔隙潜水的初见水位标高为 0.85~0.95m，稳定水位标高在 0.95~1.14m，根据水文观测资料，孔隙潜水近期内最高地下水位标高为 2.08m，历史最高水位为 2.10m，历史最低地下水位 0.55m，地下水位年变化幅度为 1.15m。根据水文观测资料，近 3~5 年第 4~10 层土中承压水最高水头标高为 0.20m，孔隙潜水与第 4~10 层土中承压水历史最高混合水位为 1.80m。

根据《岩土工程勘察规范》DGJ32/TJ208--2016，本场地环境类型分类为 IC 类，据调查场地附近无污染水源分布，据调查场地附近无污染水源分布，地下水（承压）对混凝土结构具微腐蚀性，对钢筋混凝土结构中的钢筋具微腐蚀性。

4、地震

根据《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 50011-2010)，本场区抗震设防烈度为 7 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值 0.10g，所属的抗震设计分组为第二组。

1.1.2.5 土壤、植被

全县土壤分为四个土区：一是黄河故道外堤以南的河漫地，习惯称为外滩，

土质以沙土和两河土为主；二是近代黄泛多次决口形成的泛滥带，习惯称为里滩，土质以沙、壤质脱盐土和轻盐土为主；三是早期黄河冲积沉淀物，位于县境北部海州圩以北至灌河以南地区，习惯称为海州圩里，土质以油泥土（黏土）为主；四是沿海黏性潮间盐土区，位于县境东部老海堤外，土质是光板黏质重盐土。

经现场调查并结合相关查勘资料，项目建设场地土壤质地自上而下依次为素填土、粉性土及黏土等，开工前已整平为空地，无可剥离表土，故建设单位未进行表土剥离。

项目区现有植物资源中，林木资源主要是人工植造的农田林网和四旁种植的树木。主要有杨树、槐树、榆树、柳树、泡桐、水杉、柏树以及苹果、桃、桑等一些果树品种；农作物主要有水稻、小麦、棉花、豆类、薯类以及油料和蔬菜等品种；野生植物品种较少，主要有白茅、海浮草、黑三棱等。

本项目开工前已整平为空地，地表多杂草及芦苇，林草植被覆盖率为 15%。

1.1.2.6 水土流失情况

本项目位于盐城市响水县陈家港镇。按全国水土流失类型区划分，项目区属于以水力侵蚀为主的北方土石山区，土壤容许流失量 $200t/(km^2 \cdot a)$ 。土壤侵蚀强度以微度为主，水土流失的类型主要是水力侵蚀。依据《土壤侵蚀分类分级标准》（SL190-2007），参考江苏省同类工程的水土保持监测资料和项目所在地区水土流失现状调查资料，项目区土壤侵蚀模数背景值为 $180t/(km^2 \cdot a)$ 。

根据《江苏省水土保持规划》，项目区地处北方土石山区—华北平原区—淮北平原岗地农田防护保土区—宿淮盐黄河故道平原农田防护水质维护区；《省水利厅关于发布〈江苏省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的公告（苏水农〔2014〕48号）》。本项目所在地响水县陈家港镇，不属于国家级重点预防区或重点治理区，属于江苏省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

1.2 水土流失防治工作情况

1.2.1 建设单位水土保持管理情况

（1）管理机构

作为本项目建设单位和水土流失防治责任主体，响水海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全面负责项目的水土保持组织和管理工作的。把水土保持工作纳入主体工程的建设和管理体系中，在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投标制和工程监理制中明确水土保持相关要求，并负责水土保持工作的制度建设、水土保持工程的组织实施、水保资金的支付工作。

由专人负责工程建设的水土保持工作，具体负责工程建设期间水土保持措施的监督落实、水土保持工程的建设管理，使工程建设的各个阶段满足水土保持和环境保护的规范要求

响水县水务局作为水土保持监督管理机构，主体工程监理单位江苏仁禾中衡工程咨询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作为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监理单位，负责水土保持措施及投资落实情况监管；施工单位为上海二十冶建设有限公司负责水土保持措施施工；设计单位为申都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水土保持措施设计、工艺管控；监测单位江苏德訢咨询有限公司负责水土保持措施落实情况监测。

（2）工作制度

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各参建单位认真贯彻、执行“预防为主、保护优先、全面规划、综合治理、因地制宜、突出重点、科学管理、注重效益”的水土保持工作方针。加强水土保持的宣传、教育工作，提高施工承包商和各级管理人员的水土保持意识。建立水土保持目标责任制，把水土保持列为工程进度、质量考核的内容之一。

为确保水土保持工作落到实处，建立了施工组织制度、质量控制制度、安全生产制度和水土保持资源保护和生态环境保护制度，把水土保持资源保护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纳入工作计划，并采取有效的措施防止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粉尘和弃渣等危害周边的生态环境。

在施工现场及时实施防护工程和裸露地表的植被恢复，防止水土流失。工程完工后，及时彻底清理施工现场，并实施植被建设，达到了批复方案要求。在运输土方、水泥等易飞扬物料时用篷布覆盖严密，并装量适中，不超限运输。同时配备专业洒水车，天气干燥时对施工现场和运输道路进行洒水，保持湿润以减少扬尘。

（3）执行情况

1) “三同时”制度落实情况

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要求依法应当编制水土保持方案的生产建设项目中的水土保持设施，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本项目在开工前由设计单位申都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初步设计以及施工图设计，并由施工单位上海二十冶建设有限公司负责与主体工程同时施工，后由建设单位委托江苏德訢咨询有限公司补报了水土保持方案，最终同时投产使用。

2) 管理制度落实情况

本工程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现场成立施工项目组，建立工程现场管理组织机构，组织建立相关施工责任制和各种专业管理体系并组织落实各项管理组织和资源配置，制定了施工制度、安全、质量及造价管理实施计划，对施工过程中的安全、质量、进度、技术、造价等有关要求执行情况进行了检查、分析及纠偏。并组织落实了安全文明施工、职业健康和环境保护有关要求，保障了项目各项管理活动的开展和落实。受响水海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委托，由主体工程监理单位江苏仁禾中衡工程咨询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代为进行本项目水土保持监理工作。监理部实行总监负责制，监理部在管理模式上采用组织机构，实行总监理工程师负责制。工程开工时监理小组即入驻现场，同时开展水土保持专项监理工作。工程自开工以来，监理小组定期对施工现场水土保持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专项检查，检查内容通过监理通知单形式要求施工单位进行整改，以设计图纸为准则，深入施工现场开展质量管控，重点对密目网覆盖系统以及场地恢复情况等方面进行了质量管控。严格监理制度的实施，确保了工程建设过程各项水土保持措施的顺利落实。

1.2.2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与报送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江苏省水土保持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响水海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委托江苏德訢咨询有限公司负责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编报工作。

编制单位接受编制任务后，立即成立了水土保持专题项目组，专题组成员对工程设计资料进行了全面分析研究，并进行了现场踏勘，对项目沿线的自然环境、

生态环境、水土流失及水土保持现状等进行了调查，依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GB 50433-2018），结合主体工程设计和施工特点的基础上，于2024年3月编制完成了《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2024年3月，响水县水务局主持召开方案审查会。根据专家审查意见，编制单位对报告书作了认真的修改和补充，并以此为依据完成了《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

2024年6月7日，响水县水务局以《响水县水务局关于准予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补办水土保持方案的行政许可决定》（响水行审〔2024〕19号）对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予以批复。

1.2.3 水土保持后续设计及变更情况

（1）后续设计情况

本工程水土保持部分为施工图设计阶段。方案补报阶段，本项目已完成地下建筑物主体结构施工，正在进行地上建筑物主体结构施工，不涉及后续设计。

（2）变更情况

依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水利部令第53号），对本工程变更情况进行了筛查，从筛查结果看，本工程不涉及重大变更，筛查结果详见表1-2。

1 建设项目及水土保持工作概况

表 1-2 项目水土保持变更情况筛查情况表

序号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水利部令第 53 号）相关规定	方案设计情况	本工程实际情况	变化是否达到变更报批条件
1	第十六条 水土保持方案经批准后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生产建设单位应当补充或者修改水土保持方案，报原审批部门审批	/	/	/
1.1	工程扰动新涉及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或者重点治理区的	本工程涉及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	项目地点未发生变化，本工程涉及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	项目地点未发生变化，涉及相关区域与批复的方案一致。未达到
1.2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或者开挖填筑土石方总量增加 30%以上的	本工程方案设计防治责任范围面积 9.046hm ² ，本工程方案设计开挖填筑土石方总量 27.88 万 m ³ 。	本工程实际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 9.046hm ² ，本工程实际开挖填筑土石方总量 27.88 万 m ³ 。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与方案设计一致，未达到变更报批条件。开挖填筑土石方总量与方案设计一致，未达到变更报批条件。
1.3	线型工程山区、丘陵区部分线路横向位移超过 300 米的长度累计达到该部分线路长度 30%以上的	不涉及	不涉及	未达到
1.4	表土剥离量或者植物措施总面积减少 30%以上的	本工程方案不涉及表土剥离。本工程方案设计植物措施总面积 2.73hm ² 。	本工程实际不涉及表土剥离。本工程实际植物措施总面积 2.73hm ² 。	不涉及表土剥离，未达到变更报批条件。植物措施总面积与方案设计一致，未达到变更报批条件。
1.5	水土保持重要单位工程措施体系发生变化，可能导致水土保持功能显著降低或丧失的	方案设计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和临时措施相结合	经验收组现场核查，实际水土保持重要单位工程措施体系较为完善，不存在可能导致水土保持功能显著降低或丧失的变化	未达到变更报批条件
2	第十七条 在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弃渣场以外新设弃渣场的，或者因弃渣量增加导致弃渣场等级提高的，生产建设单位应当开展弃渣减量化、资源化论证，并在弃渣前编制水土保持方案补充报告，报原审批部门审批。	本工程不涉及弃渣场	本工程不涉及弃渣场	未达到

1 建设项目及水土保持工作概况

序号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水利部令第53号）相关规定	方案设计情况	本工程实际情况	变化是否达到变更报批条件
3	第十八条 水土保持方案自批准之日起满3年，生产建设项目方开工建设的，其水土保持方案应当报原审批部门重新审核。原审批部门应当自收到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将审核意见书面通知生产建设单位。	为开工补报项目	为开工补报项目	未达到

1.2.4 水土保持监测意见落实情况

在为期 38 个月的监测过程中，我单位给建设单位提交了 1 份现场监测意见书，列出我单位现场监测发现的良好和不足之处。

2026 年 6 月 10 日，我单位进行了一次现场监测，此时，本工程已完工，正处于试运行期，现场情况较好。

1.2.5 水行政部门监督检查意见落实情况

本工程日常水土保持方案落实情况较好，当地水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未下发相关整改意见。目前各项措施已达到水土保持要求。

1.2.6 重大水土流失危害事件处理情况

本工程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加强管理，施工活动对周边造成的影响较小，未造成水土流失危害事件。

1.3 监测工作实施情况

1.3.1 监测实施方案编制与实施

2024 年 6 月，响水海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委托我单位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接受委托后，我公司领导高度重视，立即组织人员成立监测项目组，并及时赴项目所在地进行现场查勘，收集工程的相关基础资料。在参考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GB 50433-2018）等标准的要求，监测小组于 2024 年 6 月编制完成了《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随之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

在监测过程中，通过现场调查监测和查阅施工监理资料，了解并掌握项目区水土流失与水土保持状况，在此基础上，整理分析，编制完成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1.3.2 监测项目组与监测人员

为做好该工程水土保持监测，保证监测质量，该工程水土保持监测实施项目负责人负责制，项目组成员分工负责制。该工程水土保持监测项目组设总监测工程师 1 名，监测工程师 1 名，监测员 1 名。监测成员统计见表 1-3：

表 1-3 监测项目组成员及分工

职位名称	姓名	职称	职责
总监测工程师	朱春波	工程师	项目组负责人，全面负责项目监测工作的组织、协调、实施和监测成果质量。
监测工程师	曹恒聪	工程师	负责数据的汇总、校核和分析。
监测员	刘 刚	工程师	监测数据的采集和整理。

1.3.3 监测点布设

水土保持监测实施中的监测点位布设结合水土流失防治分区选取易产生水土流失，且具有一定代表性的部位进行重点监测。监测点布设如下：

（1）建筑物区：主要采取实地测量、资料分析和无人机低空遥感监测，主要监测该区的扰动土地面积、水土流失危害、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水土流失防治效果等内容。

（2）道路广场区：主要采取实地测量、资料分析和无人机低空遥感监测，主要监测该区的扰动土地面积、水土流失危害、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水土流失防治效果等内容。

（3）绿化区：主要采取实地测量、资料分析和无人机低空遥感监测，主要监测该区的扰动土地面积、水土流失危害、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水土流失防治效果、后期植被恢复情况等内容。

（4）施工生产生活区：主要采取实地测量、资料分析和无人机低空遥感监测，主要监测该区的扰动土地面积、水土流失危害、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水土流失防治效果等内容。

各区监测点布设见表 1-4。

表 1-4 本工程水土保持监测点位布设表

序号	监测分区	监测方法	监测点性质	监测内容
1	建筑物区	实地测量、资料分析以及无人机低空遥感监测	巡查监测	监测该区扰动土地面积、水土流失危害、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水土流失防治效果等内容。
2	道路广场区	实地测量、资料分析以及无人机低空遥感监测	巡查监测	监测该区扰动土地面积、水土流失危害、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水土流失防治效果等内容。
3	绿化区	实地测量、资料分析以及无人机低空遥感监测	巡查监测	监测该区扰动土地面积、水土流失危害、水土保持措施实施、

				水土流失防治效果、后期植被恢复情况等内容。
4	施工生产生活区	实地测量、资料分析以及无人机低空遥感监测	巡查监测	监测该区扰动土地面积、水土流失危害、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水土流失防治效果等内容。

1.3.4 监测设施设备

根据《实施方案》及现场水保监测需要，本次水土保持监测工作中有针对性投入了各类监测设备和交通辅助设备，这些设备充分满足了本工程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的需要，具体监测设备投入统计情况见表 1-5。

表 1-5 本工程水土保持监测设备表

序号	设备	单位	数量	备注
1	个人便携式电脑	台	3	笔记本 3 台
2	智能手机	台	2	
3	数码摄像机	套	1	摄像机、存储介质
4	激光打印机	台	2	黑白、彩色各 1 台
5	记录本、笔	套	10	
6	标识牌	副	2	
7	GPS 面积测量仪	部	1	
8	无人机低空遥感监测设备	套	1	大疆精灵 4Pro
9	无人机低空遥感监测成图软件	套	1	PIX4Dmapper
10	植被覆盖率测量仪	台	1	PLC01
11	安全帽	顶	3	
12	越野车	台	1	

1.3.5 监测技术方法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与评价标准》（GB/T 51240-2018）的规定要求，结合项目区的地形、地貌及侵蚀类型，采用实地测量、资料分析以及无人机低空遥感监测等方法。

（1）实地测量

根据主体工程建设进度，对扰动和破坏区采用定点跟踪监测与随机抽样调查监测相结合的方法。利用手持式 GPS 面积测量仪等工具，实地测量扰动面积、位置、水土保持措施规格等。

（2）资料分析

收集项目区气象资料以及主体工程设计、施工以及监理等资料，并对资料进

行分析，于现场监测情况进行复核，确定水土保持措施类型、工程量等。

(3) 无人机低空遥感监测

利用 pix4Dcapture 软件编辑无人机飞行任务，将编辑好的任务保存后上传到无人机云台，通过现场无人机飞行获取详细航拍照片，飞行结束后将无人机照片导入电脑特定文件夹，利用 pix4Dmapper 软件完成拼接，随后利用 Arc GIS 软件进行项目区扰动面积解译。基于高分辨率遥感影像，通过现场勾绘和人机交互解译，对工程建设的扰动范围、强度、土石方量、水土流失程度及区域生态环境影响等进行宏观监测。

1.3.6 监测成果提交情况

在监测过程中，监测人员进场 9 次，编制完成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表 13 份，出具水土保持监测意见书 1 份，现场监测记录资料以及现场影像资料若干。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的通知》（办水保〔2020〕161 号），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在 2024 年 6 月提交给建设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在每季度结束后一个月内提交给建设单位；水土保持监测意见则在现场监测结束后 7 天内提交给建设单位。

截至目前已完成的主要阶段性监测成果资料如下：

- (1) 《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2023 年 5 月，补编）
- (2) 《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季报（2023 年第二季度）~（2026 年第二季度）》
- (3) 《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意见书》
- (4) 《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高精度影像资料

除以上成果之外，还包括现场照片等。监测工作结束后，经过资料整理和分析后，监测人员在 2026 年 6 月编制完成《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1.3.7 重大水土流失危害事件处理情况

经调查，本工程在施工及试运行期间未发生水土流失危害事件。

2 监测内容与方法

2.1 扰动土地情况

扰动土地情况采用调查监测与遥感监测相结合的方法。根据水土保持方案，结合施工组织设计和平面布置图，利用 GPS 面积测量仪等工具，实地测量沿线各防治分区的扰动面积、位置，同时使用无人机低空遥感监测，并利用软件对影像资料进行解译，通过对比工程施工、监理等资料，经过复核后，最终得出总扰动面积。

扰动土地监测情况详见表 2-1。

表 2-1 扰动土地情况的监测一览表

防治分区	监测频次	监测方法
建筑物区	每月一次	无人机低空遥感监测、实地测量、资料分析
道路广场区	每月一次	无人机低空遥感监测、实地测量、资料分析
绿化区	每月一次	无人机低空遥感监测、实地测量、资料分析
施工生产生活区	每月一次	无人机低空遥感监测、实地测量、资料分析

2.2 取土（石、料）、余方（石、渣）情况

本工程未设置取土场和余方场，本项目无借方，来源于产业投资滨响大道项目。本工程无余方。因此，对土方的挖填数量、堆放地方、堆放高度以及土方利用去向等采用了资料分析和实地量测等方法。

表 2-2 弃渣情况监测一览表

序号	监测指标	监测方法
1	开挖土方数量、位置、面积	实地测量、资料分析
2	挖方去向	实地测量、资料分析
3	土方临时堆放位置	实地测量、资料分析
4	堆土数量及堆高	实地测量、资料分析
5	土方回填数量、位置、面积	实地测量、资料分析

2.3 水土保持措施情况

（1）工程措施监测

在查阅施工（竣工）图、施工组织设计、工程监理等资料基础上，结合水土保持方案，进行实地调查，核查各监测分区是否按照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排水、土地整治等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对已实施工程措施现场查勘完好程度、水土流失防

治效果和运行状况等。

(2) 植物措施监测

包括植物措施的种类、面积、分布、生长状况和林草覆盖率。在查阅施工（竣工）图、施工组织设计、工程监理等资料基础上，结合水土保持方案，进行实地调查，核查各监测分区是否按照水土保持方案实施绿化、植被恢复等水土保持植物措施；选择有代表性的地块布设监测样地，现场调查恢复率、覆盖度等指标。

项目区林草覆盖度利用高精度 GPS 定位，结合 GIS 分析技术，采用抽样调查和测量等方法进行监测。即选择有代表性的地块，确定调查地样方，先现场量测、计算植被覆盖度，再计算出场地的林草覆盖度。

(3) 临时措施监测

根据收集施工阶段过程影像资料和施工组织设计，结合水土保持方案，通过实地调查，查阅施工组织设计等资料确认施工进度和工程量，及时掌握临时措施的类型、位置、数量和防治效果等。

2.4 水土流失情况监测

2.4.1 土壤侵蚀及土壤流失量监测

通过实地调查、遥感监测法监测，结合施工、监理资料，对监测区内不同施工工艺的区域进行调查，并在平面布置图中进行标注，反映内容包括土壤侵蚀类型、形式和分布情况。

结合施工组织方案，通过现场实地勘测，结合地形图、遥感监测，按不同地貌类型分区测定扰动地表类型及扰动面积，调查施工阶段每个扰动类型区的基本特征（扰动土地类型、开挖面坡长、坡度）及水土保持措施（临时苫盖、土地整治工程、植被恢复等）实施情况。

2.4.2 水土流失危害监测

水土流失危害数量监测采用实地测量和资料分析的方法。通过对比分析相关指标，评价和估算危害大小。水土流失状况监测包括水土流失的类型、形式、面积、分布及强度；各监测分区及其重点对象的土壤流失量等。通过实地测量、遥感监测，结合现场调查监测成果，及工程施工布置图，对监测区内不同施工工艺的区域进行调查，反映内容包括土壤侵蚀类型、形式和分布情况。

表 2-3 水土流失情况的监测内容方法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监测方法
水土流失类型、形式	每年 1 次	资料分析、实地测量
水土流失面积	每月一次	资料分析、实地测量、无人机低空遥感监测
土壤流失量	每月一次	资料分析、实地测量、无人机低空遥感监测
水土流失危害	灾害事件发生后 1 周内	资料分析、实地测量

2.4.3 无人机低空遥感监测

本项目主要采用无人机对工程现场进行清晰的影像采集，后期通过监测影像的对比分析，了解项目水土流失现状及水土保持措施实施的情况。此法可大大提高监测效率及监测安全性，并可提供良好的全覆盖监测视角，使监测工作更加全面。通过遥感影像解译，获取各分区不同时段의扰动范围，为确定工程防治责任范围提供帮助。

2.4.4 监测频次

我公司于 2024 年 6 月进场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本工程水土流失施工期监测方法主要采用巡查监测，通过实地测量、资料分析以及无人机低空遥感监测的方式开展，试运行期的监测方法主要采用实地测量及询问调查的方式开展。现场主要进行扰动面积、土壤流失量、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及防治效果、植被恢复情况监测。

表 2-4 各防治分区监测内容、方法及频次

防治分区	监测频次	监测内容	监测方法
建筑物区	每月一次	扰动土地面积、水土流失危害、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水土流失防治效果等内容	资料分析、实地测量、无人机低空遥感监测
道路广场区	每月一次	扰动土地面积、水土流失危害、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水土流失防治效果等内容	资料分析、实地测量、无人机低空遥感监测
绿化区	每月一次	扰动土地面积、水土流失危害、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水土流失防治效果、后期植被恢复情况等内容	资料分析、实地测量、无人机低空遥感监测
施工生产生活区	每月一次	扰动土地面积、水土流失危害、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水土流失防治效果等内容	资料分析、实地测量、无人机低空遥感监测

3 重点部位水土流失动态监测

3.1 防治责任范围监测

3.1.1 方案确定的防治责任范围

根据响水县水务局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9.046hm²，包括建筑物区、道路广场区、绿化区、施工生产生活区。

表 3-1 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责任范围 单位：hm²

监测分区	永久占地	临时占地	防治责任范围
建筑物区	1.428	0	1.428
道路广场区	3.638	0	3.638
施工生产生活区	0	1.25	1.25
绿化区	2.73	0	2.73
总计	7.7960	1.25	9.046

3.1.2 监测实际防治责任范围

本工程建设过程中，防治责任范围动态监测主要对工程建设中临时占地的面积进行跟踪监测。监测方法主要采用巡查调查和无人机低空遥感影像解译对项目防治责任范围进行全面调查和实地量测。根据现场实地勘查，结合工程施工图设计及征占地资料查阅，本工程实际扰动面积为 9.046hm²。各分区实际扰动面积详见表 3-2。

表 3-2 实际发生的防治责任范围 单位：hm²

防治分区	占地性质	占地面积 (hm ²)		占地类型
建筑物区	永久占地	1.428	7.7960	住宅用地
道路广场区	永久占地	3.638		
绿化区	永久占地	2.73		
施工生产生活区	临时占地	1.25	1.25	空闲地
合计		9.046		

3.1.3 防治责任范围变化情况

实际发生的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较水利部门批复方案界定的防治范围无变化。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情况详见表 3-3。

表 3-3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变化情况表

单位: hm^2

监测分区	方案设计 (①)			监测结果 (②)			增减情况 (②-①)		
	永久占地	临时占地	防治责任范围	永久占地	临时占地	防治责任范围	永久占地	临时占地	防治责任范围
建筑物区	1.428	0	1.428	1.428	0	1.428	0	0	0
道路广场区	3.638	0	3.638	3.638	0	3.638	0	0	0
绿化区	2.73	0	2.73	2.73	0	2.73	0	0	0
施工生产生活区	0	1.25	1.25	0	1.25	1.25	0	0	0
总计	7.7960	1.25	9.046	7.7960	1.25	9.046	0	0	0

各防治分区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变化原因如下:

方案为补报方案,取得批文时土建已基本完工,因此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较方案设计无变化。

3.2 土石方流向情况监测

3.2.1 方案设计土石方挖填情况

根据已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本工程土石方挖填总量 27.88 万 m^3 ,其中土石方开挖总量 21.44 万 m^3 (均为一般土方),土石方填方总量 6.44 万 m^3 (均为一般土方),无借方,余方 15 万 m^3 。项目区土石方平衡情况见表 3-4。

表 3-4 项目区土石方平衡情况表

单位: 万 m^3

防治分区	挖方			填方			余方	借方
	表土	基础开挖	合计	表土	基础回填	合计		
建筑物区	0	3.24	3.24	0	0.36	0.36	2.88	0
道路广场区	0	10.53	10.53	0	2.68	2.68	7.85	0
绿化区	0	7.67	7.67	0	3.4	3.4	4.27	0
施工生产生活区	0	0	0	0	0	0	0	0
合计	0	21.44	21.44	0	6.44	6.44	15.00	0

3.2.2 土石方流向监测结果

本项目土石方挖填总量为 27.88 万 m^3 ,其中挖方 21.44 万 m^3 (均为一般土方),填方 6.44 万 m^3 (均为一般土方),无借方,余方 15 万 m^3 。

项目区土石方平衡监测情况见表 3-5。

表 3-5 项目分区土石方平衡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 万 m³

防治分区	挖方			填方			余方	借方
	表土	基础开挖	合计	表土	基础回填	合计		
建筑物区	0	3.24	3.24	0	0.36	0.36	2.88	0
道路广场区	0	10.53	10.53	0	2.68	2.68	7.85	0
绿化区	0	7.67	7.67	0	3.4	3.4	4.27	0
施工生产生活区	0	0	0	0	0	0	0	0
合计	0	21.44	21.44	0	6.44	6.44	15.00	0

3.2.3 土石方变化情况

设计和实际监测结果详细对比情况见表 3-6。

表 3-6 方案设计土石方情况与实际监测情况对比表 单位: 万 m³

防治分区	项目	挖方			填方		
		方案设计①	实际实施②	增减情况②-①	方案设计①	实际实施②	增减情况②-①
建筑物区	表土	0	0	0	0	0	0
	基础土方	3.24	3.24	0	0.36	0.36	0
道路广场区	表土	0	0	0	0	0	0
	基础土方	10.53	10.53	0	2.68	2.68	0
绿化区	表土	0	0	0	0	0	0
	基础土方	7.67	7.67	0	3.40	3.40	0
施工生产生活区	表土	0	0	0	0	0	0
	基础土方	0	0	0	0	0	0
合计		21.44	21.44	0	6.44	6.44	0

各防治分区土石方变化原因如下:

方案为补报方案,补报时采用确定的施工图设计资料,已完成地下建筑物主体结构施工,正在进行地上建筑物主体结构施工,绝大部分土方挖填施工已完成,因此挖填方量较方案设计无变化。

3.3 取土(石、料)监测

本项目无借方,绿化覆土采用一般土方改良,不设置专门的取土场。

3.4 余方(石、料)监测

本工程余方由土方运输单位响水县安鑫渣土运输有限公司分别运至项目东侧新东路道路建设项目用于道路垫高(约 2.5 万 m³)、运至响水港中心港区码头项目进行综合利用(约 12.5 万 m³),不设置专门的余方弃渣场。

4 水土流失防治措施监测结果

4.1 工程措施监测结果

4.1.1 工程措施设计情况

根据《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项目各分区工程措施设计情况见表 4-1：

表 4-1 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措施设计情况统计表

防治分区	措施内容	单位	工程量	规格	实施位置	实施时间
道路广场区	雨排水管网	m	2894	DN400HDPE 管	道路一侧	2024.11-12
			249	DN500HDPE 管		
			349	DN600HDPE 管		
			62	DN800HDPE 管		
	雨水回用系统	套	3	PP 模块雨水回收系统	1#楼西侧地下，4#楼、8#楼南侧地下	2024.10
绿化区	土地整治	hm ²	2.73	场地清理、平整，土壤改良	绿化区	2024.12

4.1.2 工程措施实施情况

根据施工组织设计资料及现场调查检测分析，本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实施情况见表 4-2。

表 4-2 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实施情况监测结果

防治分区	措施内容	单位	工程量	规格	实施位置	实施时间
道路广场区	雨排水管网	m	2894	DN400HDPE 管	道路一侧	2024.11-12
			249	DN500HDPE 管		
			349	DN600HDPE 管		
			62	DN800HDPE 管		
	透水铺装	m	1680	/	人行道及儿童游乐区	2026.1-2026.5
	雨水回用系统	处	3	PP 模块雨水回收系统	1#楼西侧地下，4#楼、8#楼南侧地下	2024.10
绿化区	土地整治	hm ²	2.73	场地清理、平整，土壤改良	绿化区	2024.12

4.1.3 监测结果及变化原因分析

4.1.3.1 监测结果

经现场勘查，建设单位对本工程各分区实施了相关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具体

实施情况及实施量见表 4-3。

表 4-3 工程措施实施变化情况

防治分区	措施	单位	方案设计	实际实施	增减情况
道路广场区	雨排水管网	m	2894	2894	0
			249	249	0
			349	349	0
			62	62	0
	透水铺装	m	0	1680	1680
	雨水回用系统	处	3	3	0
绿化区	土地整治	hm ²	2.73	2.73	0

4.1.3.2 变化原因分析

方案为补报方案，补报时采用确定的施工图设计资料，项目完工后大部分技术指标未改变，为防止人行道和儿童游乐区的地表降水积水，新增透水铺装，因此透水铺装工程措施量较方案增加 1680m。

4.2 植物措施监测结果

4.2.1 植物措施设计情况

根据《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项目各分区植物措施设计情况见表 4-4：

表 4-4 工程水土保持植物措施设计情况统计表

防治分区	措施内容	单位	工程量	规格	实施位置	实施时间
绿化区	景观绿化	hm ²	2.73	乔灌草栽植	绿化区	2025.1-2025.3

4.2.2 植物措施实施情况

根据查阅施工组织设计资料及现场调查监测分析，工程水土保持植物措施实施情况表 4-5。

表 4-5 工程水土保持植物措施实施情况监测结果

防治分区	措施内容	单位	工程量	规格	实施位置	实施时间
绿化区	景观绿化	hm ²	2.73	乔灌草栽植	绿化区	2025.1-2026.5

4.2.3 监测结果及变化原因分析

4.2.3.1 监测结果

工程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参照水土保持方案设计，对本工程各防治分区实施了相关水土保持植物措施，具体实施情况及实施量见表 4-6。

表 4-6 植物措施实施变化情况

防治分区	措施	单位	方案设计	实际实施	增减情况
道路广场区	景观绿化	hm ²	2.73	2.73	0

4.2.3.2 变化原因分析

方案为补报方案，补报时采用确定的施工图设计资料，项目完工后绿地率未改变，因此植物措施量较方案设计无变化。

4.3 临时措施监测结果

4.3.1 临时措施设计情况

根据《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项目各分区临时措施设计情况见表 4-7：

表 4-7 工程水土保持临时措施设计情况统计表

防治分区	措施内容	单位	工程量	规格	实施位置	实施时间
建筑物区	防尘网苫盖	m ²	3380	6 针	裸露地表	2023.5-2023.6
道路广场区	防尘网苫盖	m ²	10920	6 针	裸露地表	2024.9
	临时排水沟	m	1076	砖砌，0.3m×0.4m	区域周边	2023.5
	沉沙池	座	2	砖砌，1.6m×0.8m×1.5m (长×宽×深)	临时排水沟 出口处	2023.5
	洗车平台	座	2	一体式	出入口	2023.5
	基坑顶截水沟	m	1159	砖砌，0.4m×0.5m	基坑四周	2023.5-2023.6
绿化区	防尘网苫盖	m ²	9500	6 针	裸露地表	2024.5
施工生产 生活区	防尘网苫盖	m ²	12500	6 针	裸露地表	2025.10

4.3.2 临时措施实施情况

根据查阅施工组织设计资料及现场调查监测分析，本工程水土保持临时措施实施情况表 4-8。

表 4-8 工程水土保持临时措施实施情况监测结果

防治分区	措施内容	单位	工程量	规格	实施位置	实施时间
建筑物区	防尘网苫盖	m ²	3380	6 针	裸露地表	2023.5-2023.6
道路广场区	防尘网苫盖	m ²	10920	6 针	裸露地表	2024.9
	临时排水沟	m	1076	砖砌，0.3m×0.4m	区域周边	2023.5
	沉沙池	座	2	砖砌，1.6m×0.8m×1.5m (长×宽×深)	临时排水沟 出口处	2023.5
	洗车平台	座	2	一体式	出入口	2023.5
	基坑顶截水沟	m	1159	砖砌，0.4m×0.5m	基坑四周	2023.5-2023.6

绿化区	防尘网苫盖	m ²	9500	6 针	裸露地表	2024.5
施工生产生活区	防尘网苫盖	m ²	12500	6 针	裸露地表	2025.10

4.3.3 监测结果及变化原因分析

4.3.3.1 监测结果

工程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参照水土保持方案设计,对本工程各个分区实施了相关水土保持临时措施。具体实施情况及实施量见表 4-9。

表4-9 临时措施实施变化情况

防治分区	措施内容	单位	方案设计	实际实施	增减情况
建筑物区	防尘网苫盖	m ²	3380	3380	0
道路广场区	防尘网苫盖	m ²	10920	10920	0
	临时排水沟	m	1076	1076	0
	沉沙池	座	2	2	0
	洗车平台	座	2	2	0
	基坑顶截水沟	m	1159	1159	0
绿化区	防尘网苫盖	m ²	9500	9500	0
施工生产生活区	防尘网苫盖	m ²	12500	12500	0

4.3.3.2 变化原因分析

方案为补报方案,取得批文时主体工程土建已基本完工,前期临时措施已基本实施完毕,因此临时措施量较方案设计无变化。

4.4 水土保持措施防治效果

通过对项目建设区现场调查监测分析,各防治区在采取水土保持措施后,水土流失防治效果均比较明显,且土壤侵蚀强度和水土流失面积及水土流失量均随着工程措施的完善和植物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功能的发挥而逐渐下降。监测结果表明:

工程措施: 雨排水管网 3554m,雨水回用系统 3 处,土地整治 2.73hm²。各分区水土保持防治的工程措施基本能够满足相关水土保持的要求。水土保持工程措施防治责任基本得到落实。工程措施已按照相应的设计标准进行了施工,符合有关标准要求,能够起到良好的水土保持作用。

植物措施: 景观绿化 2.73hm²。已按照相应的技术标准进行了施工,符合有关标准要求,能够起到良好的水土保持作用,最大限度地发挥林草的涵养水源、

保持土壤的功能。

临时措施：洗车平台 2 座，基坑顶截水沟 1159m，临时排水沟 1076m，临时沉沙池 2 座，防尘网苫盖 36300m²。总体上，各分区水土保持防治的临时措施基本已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设计实施。水土保持临时措施对工程施工过程中的临时堆土防护可大幅减小施工可能产生的水土流失影响。本工程在施工阶段按照相应的设计标准进行了施工，符合水土保持临时防护要求，起到了良好的水土保持作用。

	
临时排水沟（2023.5）	洗车平台（2023.5）
	
景观绿化（2025.12）	景观绿化（2025.12）



雨水口（2025.12）



雨水口（2025.12）

5 土壤流失情况监测

5.1 监测时段划分

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监测时段划分为施工期和试运行期。各分区监测时段划分如下：

(1) 建筑物区

施工期：2023 年 5 月-2024 年 2 月；

试运行期：2024 年 3 月-2025 年 12 月。

(2) 道路广场区

施工期：2023 年 5 月-2026 年 5 月；

试运行期：2026 年 6 月。

(3) 绿化区

施工期：2023 年 5 月-2025 年 6 月；

试运行期：2025 年 7 月-2025 年 12 月。

(4) 施工生产生活区

施工期：2023 年 5 月-2025 年 10 月；

试运行期：2025 年 11 月-2025 年 12 月。

在接受响水海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委托后，我单位于 2024 年第三季度、2024 年第四季度、2025 年第一季度、2025 年第二季度、2025 年第三季度、2025 年第四季度、2026 年第一季度、2026 年第二季前往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

5.2 水土流失面积

5.2.1 施工建设期水土流失面积

通过现场调查及测量结合查阅施工组织设计资料及施工单位相关现场资料分析，工程施工建设期水土流失总面积为 9.046m^2 ，其中，建筑物区土壤流失面积为 1.428hm^2 ，道路广场区土壤流失面积为 3.638hm^2 ，绿化区土壤流失面积为 2.73hm^2 ，施工生产生活区土壤流失面积为 1.25hm^2 。

表 5-1 施工期土壤流失面积统计表 单位: hm^2

监测分区	时段	土壤流失面积
建筑物区	2023.5-2024.2	1.428
道路广场区	2023.5-2026.5	3.638
施工生产生活区	2023.5-2025.10	1.250
绿化区	2023.5-2025.6	2.730
合计		9.046

5.2.2 试运行期水土流失面积

本阶段主体工程均已完工,各防治分区归还临时占地及硬化占地面积不计入试运行期的水土流失面积。通过现场调查及测量,土壤流失面积共计 2.73hm^2 。均为绿化区。

表 5-2 试运行期土壤流失面积统计表 单位: hm^2

监测分区	时段	土壤流失面积
绿化区	2025.7-2025.12	2.730
合计		2.730

5.3 土壤流失量

本工程建设过程中,土壤流失量为 234.71t ,其中施工期 228.57t ,试运行期 6.14t 。施工期因降水量大而集中,项目区开挖土石方经降雨径流流失较多;试运行期因植被恢复较好,土壤流失显著降低。

5.3.1 施工期土壤流失量分析

通过调查监测,在结合本次监测时段内的降雨和扰动情况综合分析监测数据合理性的基础上,得出总体监测结果评价及水土流失量。本阶段土壤流失量为 228.57t ,其中,建筑物区为 50.05t ,道路广场区为 98.67t ,施工生产生活区为 1.20t ,绿化区为 78.65t ,详见表 5-3。

表 5-3 施工期土壤流失量监测表

监测分区	时段	土壤流失面积 (hm^2)	时段 (a)	流失量 (t)
建筑物区	2023.5-2024.2	1.428	0.83	50.05
道路广场区	2023.5-2026.5	3.638	1.67	98.67
施工生产生活区	2023.5-2025.10	1.250	2.50	1.20
绿化区	2023.5-2026.5	2.730	2.17	78.65
合计		9.046	/	234.71

5.3.2 试运行期土壤流失量分析

通过调查监测,在结合本次监测时段内的降雨和扰动情况综合分析监测数据合理性的基础上,得出总体监测结果评价及水土流失量。本阶段试运行期的土壤流失量为 6.14t。详见表 5-4。

表 5-4 试运行期土壤流失量监测表

监测分区	时段	土壤流失面积 (hm ²)	时段 (a)	流失量 (t)
绿化区	2025.7-2025.12	2.73	1.25	6.14
合计		2.73	/	6.14

5.4 取土、余方弃渣潜在土壤流失量

本项目土石方挖填总量为 27.88 万 m³,其中挖方 21.44 万 m³(均为一般土方),填方 6.44 万 m³(均为一般土方),无借方,余方 15.00 万 m³。余方由土方运输单位响水县安鑫渣土运输有限公司分别运至项目东侧新东路道路建设项目用于道路垫高(约 2.5 万 m³)、运至响水港中心港区码头项目进行综合利用(约 12.5 万 m³)。因此无取土、余方弃渣潜在土壤流失量。

5.5 水土流失危害

本工程在施工及试运行期无水土流失危害事件。

6 水土流失防治效果监测

6.1 水土流失治理度

本项目扰动地表面积 9.046hm^2 ，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为 9.045hm^2 ，水土流失治理度为 99.99%，达到方案要求的 95%的目标值。各防治分区情况详见表 6-1。

表 6-1 各防治分区水土流失治理情况表

防治分区	扰动土地面积 (hm^2)	水土流失面积 (hm^2)	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 (hm^2)				水土流失治理度(%)	防治标准	是否达标
			硬化面积	工程措施	植物措施	小计			
建筑物区	1.428	1.428	1.428	0	0	1.428	99.99	95	达标
道路广场区	3.638	3.638	3.638	0	0	3.638			
绿化区	2.73	2.73	0	0	2.729	2.729			
施工生产生活区	1.25	1.25	1.25	0	0	1.25			
合计	9.046	9.046	6.316	0	2.729	9.045			

6.2 土壤流失控制比

土壤流失控制比是指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容许土壤流失与治理后每平方公里年平均土壤流失量之比。工程区域容许土壤流失量为 $200\text{t}/(\text{km}^2\cdot\text{a})$ 。根据现场踏勘及与施工方复核，在施工过程中基础施工阶段土壤侵蚀量比较大。但由于工程各个区域在整个工程施工完毕后被建筑物覆盖或者植被覆盖，工程结束后，水土流失量逐渐变小，绿化工程等各项水保措施水土保持效益日趋显著。工程完工后，整个项目区治理后每平方公里年平均土壤流失量为 $100\text{t}/(\text{km}^2\cdot\text{a})$ ，各项水土保持措施较好地发挥了防治作用。土壤流失控制比约为 2.0，达到方案设计 1.0 的防治目标。

6.3 渣土防护率

渣土防护率是指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采取措施实际挡护的永久弃渣、临时堆土数量占永久弃渣和临时堆土总量的百分比。通过调查分析，本工程临时堆放的土方采取了苫盖等临时措施，不设弃渣场。本工程建设产生永久弃渣和临时堆土总量为 21.44 万 m^3 ，实际挡护的永久弃渣、临时堆土数量为 21.43 万 m^3 ，渣土防护率为 99.95%，达到方案批复的 99%的防治目标。

6.4 表土保护率

表土保护率是指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保护的表土数量占可剥离表土总量的百分比。据调查，建设场地原为耕地及部分拆迁场地，场地平整后交付，无表土剥离价值，故建设单位未进行表土剥离。本方案不进行表土保护率评价。

6.5 林草植被恢复率

林草植被恢复率是指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林草植被面积占可恢复林草植被面积的百分比。本工程建设区内可恢复林草植被面积 2.73hm^2 ，林草类植被面积 2.729hm^2 。经计算，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9.96%，达到方案要求的 97% 的目标值。

6.6 林草覆盖率

林草覆盖率是指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林草类植被面积占总面积的百分比。本工程建设区总面积 9.046hm^2 ，实际已完成林草植被达标面积为 2.73hm^2 ，林草覆盖率达 35.18%，达到水土保持方案 27% 目标，达到《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T50434-2018）北方土石山区一级防治标准。

综合以上分析，六项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均已经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的要求，对比情况见表 6-5。

表 6-5 防治目标达标情况表

序号	六项指标	方案目标值	实际达到值	是否达标
1	水土流失治理度 (%)	95	99.99	达标
2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2.0	达标
3	渣土防护率 (%)	99	99.95	达标
4	表土保护率 (%)	/	/	未评价
5	林草植被恢复率 (%)	97	99.96	达标
6	林草覆盖率 (%)	27	35.18	达标

7 结论

7.1 水土流失动态变化

7.1.1 防治责任范围

监测结果表明，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9.046m²。

7.1.2 土壤流失量

工程实际发生土壤流失总量 234.71t，工程实际土壤流失总量与水土保持方案预测量（348.89t）相比减少了 114.18t。主要因为工程土方开挖尽量避开下雨天气，避免了施工期间降雨对地表的冲刷而造成地表径流侵蚀，大大地减少了土壤流失量。

7.1.3 水土流失治理达标情况

截至 2026 年 2 月，该项目六项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均已经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的要求。具体情况详见表 7-1。

表 7-1 水土保持防治指标监测结果表

序号	六项指标	方案目标值	实际达到值	是否达标
1	水土流失治理度（%）	95	99.99	达标
2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2.0	达标
3	渣土防护率（%）	99	99.95	达标
4	表土保护率（%）	/	/	未评价
5	林草植被恢复率（%）	97	99.96	达标
6	林草覆盖率（%）	27	35.18	达标

7.2 水土保持措施评价

施工期主要采取临时措施进行防护，有效防治了水土流失；施工结束后，对易产生水土流失区域及时采取防护措施，按方案设计要求采取土地整治等工程措施和景观绿化等植物措施相结合的方式，起到了较好的水土保持效果，水土流失面积得到全面治理，随着绿化逐渐恢复，各区域未见明显土壤侵蚀，生态环境得到较大的改善。综上，本工程的水土保持措施体系完整，起到了防治水土流失的作用。

7.3 存在问题及建议

7.3.1 存在问题

本工程无遗留问题。

7.3.2 建议

(1) 建设单位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宣传，提高水土流失防治意识。

(2) 建设单位继续严格落实水土保持方案，加强工程运行期隐患巡查，对发现损毁的水土保持设施应予以及时补修，加强植被管护，全面提高水土流失防治效益。

7.4 综合结论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建设期间，在各防治分区采取的水土保持措施总体适宜，水土保持工程布局合理，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要求。施工期因工程建设活动产生了新的水土流失，但通过采取各类水土保持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和临时措施，工程建设造成的水土流失得到控制，取得了较好的生态效益。

综上所述，监测结果表明：本工程已完成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确定的防治任务，水土保持设施的完好率较高，已初步发挥其水土保持效益。

附件

附件
1

水土保持监测委托函

关于委托开展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水土保持监测 任务的函

江苏德沁咨询有限公司：

为了确保完成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水土保持工作顺利
进行，现委托贵单位，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等相关法
律法规及文件要求，开展“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水土保持
监测工作。

望你单位接文后抓紧时间开展工作，尽快完成本工程水土保持监
测总结报告的编制并提交我单位。



响水海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6月

附件 2

水土保持方案水行政许可决定书

响水县水务局行政许可决定书

响水行审〔2024〕19号

响水县水务局关于准予 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补办 水土保持方案的行政许可决定

响水海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响水县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申请书》、《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及其专家评审意见收悉，我局已于2024年6月7日依法受理。

经审查，申请材料齐全，根据你公司做出的承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第五十三条第一款的规定，经研究，决定准予行政许可。具体内容如下：

一、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同意《报告书》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9.046hm²，其中永久占地7.796hm²，临

时占地 1.25hm²。本项目位于响水县陈家港镇，北至玉潮路，南至淮海大街，西至陈家港大道，东至新东路。中心点坐标东经 119°48'14.80648"、北纬 34°22'41.16858"。本工程属于新建建设项目，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 9.046hm²，建筑总面积 208646.73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57835.28m²，地下建筑面积 50811.45m²，建筑密度 18.32%，容积率 2.01，绿地率 35.10%。新建 11 栋 18 层高层住宅及幼儿园、养老用房、物业用房、配电房、垃圾房、门卫室、1 层地下车库等，并配套建设道路、绿化、管网等其他公辅工程。本工程总投资 138860.19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116434.27 万元。本工程土石方总挖方量 27.88 万 m³，其中挖方 21.44m³，填方 6.44 万 m³，无借方，余方 15.00 万 m³，余方由土方运输单位响水县安鑫渣土运输有限公司分别运至项目东侧新东路道路建设项目用于道路垫高（约 2.5 万 m³）、运至响水港中心港区码头项目进行综合利用（约 12.5 万 m³）。

二、水土流失防治标准及目标

同意《报告书》确定的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执行建设生产类一级标准，设计水平年防治目标为：水土流失治理度为 95%；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0；渣土防护率为 99%；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7%；林草覆盖度为 27%。

三、水土保持监测

同意《报告书》确定的水土保持监测时段、内容和方法。本项目监测时段为 2023 年 5 月至 2025 年 12 月，共 32 个月。

监测内容主要包括：水土流失自然影响因素、扰动土地、水土流失状况和水土流失防治成效、水土流失危害等；监测方法采用调查监测、定位观测、遥感监测的方法。项目共布设监测点4个，建筑物区1处、道路广场区1处、绿化区1处、施工生产生活区1处。

四、分区防治措施

本项目分为建筑物区、道路广场区、绿化区、施工生产生活区4个防治分区。其中建筑物区1.428hm²、道路广场区3.638hm²、绿化区2.73hm²、施工生产生活区1.25hm²。

1、建筑物区

临时措施：防尘网苫盖3380m²。

2、道路广场区

工程措施：雨排水管网3554m、雨水回用系统3套。

临时措施：防尘网苫盖10920m²、临时排水沟1076m、沉砂池2座、洗车平台2座、基坑顶截水沟1159m。

3、绿化区

工程措施：土地整治2.73hm²。

植物措施：景观绿化2.73hm²。

临时措施：防尘网苫盖9500m²。

4、施工生产生活区

临时措施：防尘网苫盖12500m²。

五、水土保持投资估算



同意《报告书》确定的水土保持投资概算编制的原则、依据。项目水土保持总投资 882.36 万元，工程措施费 176.13 万元，植物措施费 546.00 万元，临时措施费 63.15 万元，独立费用 62.59 万元（其中水土保持监理费 19.63 万元，水土保持监测费 17.25 万元），基本预备费 25.44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免征。

六、验收

该项目完工后、投入使用之前，请你公司对照《江苏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苏水规〔2018〕4 号）相关要求，根据水土保持方案及其审批决定等，组织第三方机构依法编制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并自主开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验收合格后向社会公开、向我局报备。未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的，生产建设项目不得投产使用。

七、其他

（一）水土保持补偿费的征收。按照《江苏省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关于水土保持补偿费等四项非税收入划转税务部门征收的通知》（财税〔2020〕58 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水利部、人民银行关于印发〈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综〔2014〕8 号）第十一条，建设保障性安居工程、市政生态环境保护基础设施项目的，可免征水土保持补偿费。本项目用地红线内面积用于建设安置小区项目，属于免征水土保持补偿费的范围。

(二)加强施工组织和管理工作。按照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做好水土保持工作，切实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并接受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三)加强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本项目的水土保持监测任务需自行或委托具有相应技术能力的单位承担，监测实施方案及时报我局备案，并按季度向我局提交监测成果报告。

(四)加强行政许可事项管理。项目的地点、规模、建设内容如发生重大变更，须报我局重新审批；其他涉及水土保持方案的变更须报我局备案。项目建设如涉及取水、占用河道管理范围等以及其他部门行政许可事项的，须到有管辖权的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



抄送：局农村水利与水土保持科，陈家港水务站。

响水县水务局办公室

2024年6月7日印发

附件 3

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

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 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

建设单位：响水海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江苏德讯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6月

目 录

1	建设项目及项目区概况	1
1.1	项目概况	1
1.2	项目区概况	1
1.3	水土流失防治布局	6
1.4	监测准备期现场调查评价	7
2	水土保持监测布局	9
2.1	监测目标与任务	9
2.2	监测范围与分区	9
2.3	监测重点与点位布设	9
2.4	监测时段与监测频次	10
3	监测内容和方法	11
3.1	施工准备期	11
3.2	工程建设期	11
3.3	试运行期	11
4	预期成果及形式	12
4.1	监测记录表	12
4.2	水土保持监测报告	12
4.3	附件	12
5	监测工作组织与质量保证	13
5.1	监测项目组及人员组成	13
5.2	监测质量控制体系	13

1 建设项目及项目区概况

1.1 项目概况

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属于新建项目，位于盐城市响水县陈家港镇，北至玉潮路，南至淮海大街，西至陈家港大道，东至新东路。本项目总用地面积 9.046hm²，主要新建11栋18层高层住宅及幼儿园、养老用房、物业用房、配电房、垃圾房、门卫室、1层地下车库等，并配套建设道路、绿化、管网等其他公辅工程。

本工程建设单位为响水海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为江苏德訖咨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为江苏德訖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响水县水务局关于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行政许可文件，本工程总占地面积 9.046hm²，其中永久占地 7.7960hm²，临时占地 1.25hm²，分为建筑物区、绿化区、道路广场区、施工生产生活区四部分。本项目土石方挖填总量为 27.88 万 m³，其中挖方 21.44 万 m³（均为一般土方），填方 6.44 万 m³（均为一般土方），无借方，余方 15.00 万 m³。余方由土方运输单位响水县安鑫渣土运输有限公司分别运至项目东侧新东路道路建设项目用于道路垫高（约 2.5 万 m³）、运至响水港中心港区码头项目进行综合利用（约 12.5 万 m³）。

本工程于 2023 年 5 月开工，计划于 2025 年 4 月完工。

1.2 项目区概况

（1）地形地貌

响水县境全部由黄淮冲积平原构成。地势平坦，起伏较小，最大高差 8m 左右。县域地貌以废黄河决口为顶点，呈扇形分布。西南部为废黄河故道（废黄河、中山河），地势较高，海拔 6m~8m（废黄河高程，下同）；中部为黄泛波地，海拔 5m~7m；东北部为早期黄泛冲积平原，地势较低，海拔 2m 左右。县境东北灌河入海口主航道南侧，孤悬在海中的开山岛，海拔 36.4m。

本项目场地位于响水县陈家港镇，场地地形较平坦，交通较为便利，地面平均高程约为 2.50m（1985 国家高程基准，下同）。

（2）水文

响水县位于淮河尾闾，县境地势呈南高北低、西高东低走向，境内河流众多，水网密布。全县共有大沟 49 条，中沟 1055 条，干支渠 34 条。东西向主要河道

有中山河、南干渠、南潮河、双南干渠、灌河，南北向主要河道有黄响河、张响河、昔阳河、通榆河、大寨渠、运响河、太平河、七套支渠、红卫河、一分排河、二分排河、小黄河。

项目区位于响水县陈家港镇，属沂南地区。该片区按照洪涝分治、高低分排、自排为主、抽排为辅的原则，合理拟定自排、抽排及河道滞蓄等分排方式。废黄河地区（S308 公路和废黄河之间的老堆部分）涝水排入废黄河；其他地区均属沂南地区，其涝水排入灌河。根据《响水县水利现代化规划》，项目区涝水排除以民生河为主，民生河以东地区经民生河排入灌河、民生河以西地区由西直河汇入民生河排入灌河，其中大有镇为低洼地区，通过动力抽排将涝水排入废黄河。项目区北距运盐河约 700m，西距灌河约 650m。

运盐河：南起废黄河，北至灌河，总长 13.5km，经过黄海农场、灌东盐场、三圩盐场以及陈家港镇、河道起止点高程分别为 0.5m（废黄河口基面）、-1.0m，底宽 15m，坡比 1:2，设计排涝能力为 $28\text{m}^3/\text{s}$ ，目前该河道既是黄海农场、陈家港镇的主要灌溉水源，又是三圩盐场、灌东盐场向外运盐的主要通航要道，为沿海开发提供强大的水利支撑。

按《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水功能区，本项目建设所处的水功能区，不属于重要江河等水功能一级保护区和饮用水源保护区。

项目建设时，在外围四周建有围墙，对项目区内的水土流失，具有一定的拦挡作用；

且项目区内部降水产生的地表径流，不直接排入周边水体，而是通过布设的排水管网和临时排水沟进行收集回用或集中接入市政管网进行排放，接管前通过泥沙沉淀池进行预处理，将泥沙限制在项目建设区范围内，不会对周围河道和水体产生较大影响。

（3）气候

响水地处我国南北气候主要分界线秦岭、淮河、灌溉总渠附近，属北亚热带向暖温带过渡型气候，并受海洋气候的影响，季风性气候特征显著。四季分明，气候温和，雨热同季，光照充足，雨量充沛。夏季天气炎热、雨水集中，冬季寒冷干燥。响水年主导风向东南风，年无霜期 209 天。响水灾害性天气较多，以台风、暴雨、冰雹、霜冻为主。

据响水气象站近 30 年的降雨统计资料，响水常年平均气温 13.7 度，常年平

均气压 1016.8 毫帕，极端最高气温 38.7 度，极端最低气温-15.9 度，常年平均相对湿度 77%，常年平均降雨量 981.7mm，历年最大降雨量 1430.3mm，历年最小降雨量 537.6mm，常年年平均蒸发量 858.1mm，常年年平均日照时数 2257.7h，常年全年平均风速 3.7m/s。

(4) 地质地震

1. 区域地质

场地大地构造位置处于我国大陆东部华北准地台和扬子准地台的衔接部位。属于新华厦系第二隆起带与淮阳山字型东翼反射弧及秦岭东西向复杂构造带的复合地带，地质构造复杂。区内主要构造体系有东西向构造、山字形构造、新华厦系构造等。场地附近地区无大的断裂。根据区域地质资料，晚近期均未发现活动迹象，场地区域稳定性较好。

2. 工程地质

本场区勘察深度范围内，地基土自上而下分为如下 13 层。

1 层素填土 (Q4m1)：杂色，结构松散，湿~很湿，主要成分为粉质黏土，上部含大量植物根茎，土质不均匀。场区普遍分布，填龄五年以上，厚度：0.10~2.70m；层底标高：-0.01~2.09m；层底埋深：0.10~2.70m。暗浜底部见 30~50cm 黑淤，富含有机质，回填时间约 1 个月。

2 层粉质黏土 (Q4m)：灰黄色，软塑，饱和，含少量铁锰质氧化物，土质欠均匀。场区暗沟、塘部位缺失，厚度：0.00~0.90m；层底标高：1.13~1.29m；层底埋深：0.90~1.60m。

3 层淤泥质粉质黏土 (Q4m)：灰黄~灰色，流塑，饱和，不均匀夹少量粉性土或粉砂薄层（单层厚度 2~5mm），具微层理，土质欠均匀。场区普遍分布，厚度：16.40~19.90m；层底标高：-19.09~-16.78m；层底埋深：19.10~21.50m。

3A 层砂质粉土 (Q4m)：灰色，稍密，很湿，摇振反应迅速，夹较多流塑状黏性土条带及中密状粉砂团块，土质不均匀。呈“透镜体”状分布于第 3 层土中，场地局部缺失，厚度：0.00~1.70m；层底标高：-1.71~-0.53m；层底埋深：2.90~4.30m。

4 层砂质粉土 (Q4m)：灰色，中密，湿~很湿，摇振反应迅速，夹少量流塑状黏性土条带及中密状粉砂团块，土质不均匀。场区局部缺失，厚度：0.00~

2.50m; 层底标高: -21.09 ~ -17.68m; 层底埋深: 20.00 ~ 23.50m。

5A 层黏质粉土 (Q4m): 灰色, 稍密, 很湿, 摇振反应中等, 夹少量中密状粉砂团块及较多流塑状黏性土薄层 (单层厚度 2 ~ 5mm), 层理清晰, 土质不均匀。场区西、南部分布, 厚度: 0.00 ~ 3.70m; 层底标高: -24.05 ~ -20.98m; 层底埋深: 23.60 ~ 26.50m。

5B 层砂质粉土 (Q4m): 灰色, 中密局部密实, 湿, 摇振反应迅速, 夹少量流塑状黏性土条带及中密状粉砂团块, 土质不均匀。仅 10#楼及其西南场地分布, 厚度: 0.00 ~ 2.40m; 层底标高: -24.08 ~ -23.55m; 层底埋深: 25.90 ~ 26.50m。

5 层粉砂 (Q4m): 灰色, 密实, 饱和, 主要矿物成分为石英及云母碎屑, 颗粒级配良, 黏粒含量一般, 颗粒呈次棱角状, 夹少量流塑状黏性土条带, 土质不均匀。场区普遍分布, 厚度: 2.90 ~ 10.40m; 层底标高: -27.67 ~ -26.51m; 层底埋深: 28.80 ~ 30.00m。

6 层黏质粉土 (Q4m): 灰色, 稍密 ~ 中密, 湿 ~ 很湿, 摇振反应中等, 夹少量中密状粉砂团块及较多流塑状黏性土薄层 (单层厚度 2 ~ 5mm), 层理清晰, 土质不均匀。场区局部缺失, 厚度: 0.00 ~ 2.30m; 层底标高: -28.95 ~ -26.91m; 层底埋深: 29.30 ~ 31.60m。

7 层粉砂 (Q4m): 灰色, 密实, 饱和, 主要矿物成分为石英及云母碎屑, 颗粒级配良, 黏粒含量一般, 颗粒呈次棱角状, 夹少量流塑状黏性土条带, 土质不均匀。场区普遍分布, 厚度: 1.40 ~ 3.70m; 层底标高: -31.05 ~ -30.16m; 层底埋深: 32.50 ~ 33.60m。

8 层砂质粉土 (Q4m): 灰色, 中密局部稍密, 湿 ~ 很湿, 摇振反应迅速, 夹少量流塑状黏性土条带及中密状粉砂团块, 土质不均匀。场区普遍分布, 厚度: 2.20 ~ 3.10m; 层底标高: -33.87 ~ -32.55m; 层底埋深: 35.00 ~ 36.30m。

9 层黏质粉土 (Q3m): 灰色, 稍密局部中密, 很湿, 摇振反应中等, 夹少量中密状粉砂团块及较多流塑状黏性土薄层 (单层厚度 2 ~ 5mm), 层理清晰, 土质不均匀。场区普遍分布, 厚度: 4.50 ~ 5.40m; 层底标高: -38.87 ~ -37.44m; 层底埋深: 40.00 ~ 41.30m。

10 层砂质粉土 (Q3m): 灰色, 中密局部稍密, 湿 ~ 很湿, 摇振反应迅速, 夹少量流塑状黏性土条带及中密状粉砂团块, 土质不均匀。该层未穿透。

3.水文地质

该场地影响范围内无地表水系分布。根据水文观测资料，场地百年一遇洪水水位标高为 4.27m。

场地勘探深度范围内地下水类型主要为孔隙潜水，其次为承压水，孔隙潜水主要赋存于第 3 层及以上土层中，其补给来源主要为大气降水及地表水，水位呈季节性变化，其排泄形式主要为自然蒸发和侧向径流。承压水赋存于第 4~10 层土中，其补给来源主要是同一含水层的侧向补给及上层潜水的越流补给，其排泄形式主要为侧向径流。地下水径流缓慢，处于相对停滞状态。

对本工程有影响的地下水类型为孔隙潜水和第 4~10 层土中承压水，勘察期间测得钻孔内孔隙潜水（潜水测量为钻孔旁另行干钻浅孔后按规范测量）的初见水位标高为 0.85~0.95m，稳定水位标高在 0.95~1.14m，根据水文观测资料，孔隙潜水近期内最高地下水位标高为 2.08m，历史最高水位为 2.10m，历史最低地下水位 0.55m，地下水位年变化幅度为 1.15m。根据水文观测资料，近 3~5 年第 4~10 层土中承压水最高水头标高为 0.20m，孔隙潜水与第 4~10 层土中承压水历史最高混合水位为 1.80m。

根据《岩土工程勘察规范》DGJ32/TJ208--2016，本场地环境类型分类为 IC 类，根据调查场地附近无污染水源分布，根据调查场地附近无污染水源分布，地下水（承压）对混凝土结构具有微腐蚀性，对钢筋混凝土结构中的钢筋具有微腐蚀性。

4.地震

根据《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 50011-2010)，本场区抗震设防烈度为 7 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值 0.10g，所属的抗震设计分组为第二组。

(5) 土壤植被

全县土壤分为四个土区：一是黄河故道外堤以南的河漫地，习惯称为外滩，土质以沙土和两河土为主；二是近代黄泛多次决口形成的泛滥带，习惯称为里滩，土质以沙、壤质脱盐土和轻盐土为主；三是早期黄河冲积沉淀物，位于县境北部海州圩以北至灌河以南地区，习惯称为海州圩里，土质以油泥土（黏土）为主；四是沿海黏性潮间盐土区，位于县境东部老海堤外，土质是光板黏质重盐土。

经现场调查并结合相关查勘资料，项目建设场地土壤质地自上而下依次为素填土、粉性土及黏土等，开工前已整平为空地，无可剥离表土，故建设单位未进行表土剥离。

项目区现有植物资源中,林木资源主要是人工植造的农田林网和四旁种植的树木。主要有杨树、槐树、榆树、柳树、泡桐、水杉、柏树以及苹果、桃、桑等一些果树品种;农作物主要有水稻、小麦、棉花、豆类、薯类以及油料和蔬菜等品种;野生植物品种较少,主要有白茅、海浮草、黑三棱等。

本项目开工前已整平为空地,地表多杂草及芦苇,林草植被覆盖率为 15%。

1.3 水土流失防治布局

1.3.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根据响水县水务局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9.046hm²,其中永久占地 7.7960hm²,临时占地 1.25hm²。

各防治分区及相应面积见表 1-1 所示。

表 1-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汇总表 单位: hm²

防治分区	占地性质	占地面积 (hm ²)		占地类型
建筑物区	永久占地	1.428	7.7960	住宅用地
道路广场区	永久占地	3.638		
绿化区	永久占地	2.73		
施工生产生活区	临时占地	1.25	1.25	空闲地
合计		9.046		

1.3.2 水土保持措施

根据响水县水务局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本工程水土保持措施如下表:

表 1-2 水土流失分区防治措施总体布局表

防治分区	措施类型	方案设计措施
建筑物区	临时措施	防尘网苫盖
绿化区	工程措施	土地整治
	植物措施	景观绿化
	临时措施	防尘网苫盖
道路广场区	工程措施	雨排水管网、雨水回用系统
	临时措施	临时排水沟
		基坑顶截水沟
		洗车平台
		临时沉沙池
施工生产生活区	临时措施	防尘网苫盖

1.3.3 水土流失重点区域和重点阶段

项目区水土流失类型主要为水力侵蚀。根据现场踏勘调查情况以及房地产项

目的建设特征，本工程水土流失重点区域是绿化区，施工期是工程建设过程中产生水土流失最为严重的时期。

1.3.4 水土流失防治目标

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目标最终修正值见表 1-3。

表 1-3 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值

防治指标	目标值
水土流失治理度（%）	95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渣土防护率（%）	99
表土保护率（%）	/
林草植被恢复率（%）	97
林草覆盖率（%）	27

1.3.5 水土保持监测进度安排

2024 年 6 月，监测项目组接收到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技术服务委托，随后监测项目组立即着手搜集工程相关资料，并制定监测计划。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实施进度安排如下：

（1）2024 年 6 月，监测准备阶段：

- ①编制监测实施方案；
- ②组建监测项目组。

（2）2024 年 7 月至 2025 年 12 月，补充监测和实地监测实施阶段：

- ①监测人员进场；
 - ②全面开展监测，重点对扰动土地情况、水土流失及水土保持措施布设等情况进行监测；
 - ③向建设单位提出水土保持监测意见；
- （3）2026 年 1 月，监测总结阶段：
- ①汇总、分析各阶段监测数据成果；
 - ②分析评价防治效果；
 - ③编制与报送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1.4 监测准备期现场调查评价

通过现场调查，结合遥感影像等资料，对本项目地形地貌、土壤植被、土地利用、水土流失现状、水土保持设施等情况进行了调查，结果统计如下表所示。

表 1-4 监测准备期各分区调查情况统计

内容 \ 分区	建筑物区	绿化区	道路广场区	施工生产生活区
地形地貌	平原	平原	平原	平原
土壤植被	素填土，杂草	素填土，杂草	素填土，杂草	素填土，杂草
土地利用现状	工业工地	工业工地	工业工地	空闲用地
水土流失现状	微度，几无水土流失	微度，几无水土流失	微度，几无水土流失	微度，几无水土流失
水土保持设施	无	无	无	无

2 水土保持监测布局

2.1 监测目标与任务

2.1.1 监测目标

通过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及时掌握生产建设阶段和运行初期的水土流失情况,了解各项水土保持措施的防治效果。通过监测来监督和指导水土保持方案的实施,并对需补充水土保持措施的制定相应的补充治理方案,使项目建设期的水土流失得到控制。

2.1.2 监测任务

(1) 及时、准确掌握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状况和防治效果。

(2) 落实水土保持方案,加强水土保持设计和施工管理,优化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协调水土保持工程与主体工程建设进度。

(3) 及时发现重大水土流失危害隐患,提出防治对策建议。

(4) 提供水土保持监督管理技术依据和公众监督基础信息。

2.2 监测范围与分区

2.2.1 监测范围

根据响水县水务局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9.046hm²,其中永久占地 7.7960hm²,临时占地 1.25hm²,分为建筑物区、绿化区、道路广场区、施工生产生活区四部分。

2.2.2 监测分区

根据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中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分为建筑物区、绿化区、道路广场区、施工生产生活区 4 部分。结合本工程实际,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分区划分为建筑物区、绿化区、道路广场区、施工生产生活区 4 个监测分区。

2.3 监测重点与点位布设

2.3.1 监测重点

水土保持监测的重点包括:水土保持方案落实情况,扰动土地及植被占压情况,水土保持措施(含临时防护措施)实施状况,水土保持责任制度落实情况等。根据水保方案中水土流失预测结果以及现场踏勘情况综合分析,水土流失重点监测区域为道路广场区,水土流失重点阶段为施工期。

2.3.2 监测点位布设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GB 50433-2018）等规定，结合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设计，针对本项目区工程特点、施工布置、水土流失的特点和水土保持措施布局特征，遵循代表性、方便性、少受干扰的原则，对各分区进行巡查监测。

表 1-5 本工程水土保持监测点位布设表

序号	监测分区	监测方法	监测点性质	监测内容
1	建筑物区	实地测量、资料分析及无人机低空遥感监测	巡查监测	监测该区扰动土地面积、水土流失危害、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水土流失防治效果等内容。
2	道路广场区	实地测量、资料分析及无人机低空遥感监测	巡查监测	监测该区扰动土地面积、水土流失危害、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水土流失防治效果等内容。
3	绿化区	实地测量、资料分析及无人机低空遥感监测	巡查监测	监测该区扰动土地面积、水土流失危害、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水土流失防治效果、后期植被恢复情况等内容。
4	施工生产生活区	实地测量、资料分析及无人机低空遥感监测	巡查监测	监测该区扰动土地面积、水土流失危害、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水土流失防治效果等内容。

2.4 监测时段与监测频次

2.4.1 监测时段

本工程水土保持监测从施工期（含施工准备期）开始，至设计水平年结束，监测期为 2023 年 5 月~2025 年 12 月。

对 6 项水土流失防治目标达到情况监测，并进行资料整编和编写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所需的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2.4.2 监测频次

按照《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GB 50433-2018）等规定，监测频次按以下确定：

水土保持措施、扰动地表面积、土壤流失量、水土保持工程措施、临时措施等监测记录每月 1 次；主体工程建设进度、水土流失影响因子、水土保持植物措施生长情况等至少每 3 个月监测记录一次；遇暴雨（24h 降雨量 $\geq 50\text{mm}$ ）、大风等情况应及时加测；水土流失灾害事件发生后 1 周内完成监测。

3 监测内容和方法

3.1 施工准备期

施工准备期的监测目的是掌握项目建设前生态环境本底状况,主要监测内容包括防治责任范围内的地形地貌、地面组成物质、水文气象、土壤植被、土地利用现状、水土流失状况等基本信息。本工程水保监测委托计划于 2024 年 11 月进场,进行现场补充调查监测。

3.2 工程建设期

(1) 水土流失影响因素监测: 项目建设过程中对原地表、项目征占地和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变化情况,弃土(石、渣)量。

(2) 水土流失状况监测: 各监测分区及其重点对象的土壤流失量

(3) 水土流失危害监测: 水土流失对主体工程造成危害的方式、数量和程度;水土流失对附近河流的影响,水土流失对周边道路的影响。

(4) 水土保持措施监测: 植物措施的种类、面积、分布、生长状况、成活率、保存率、林草覆盖率;工程措施的类型、数量、分布和完好程度;临时措施的类型、数量和分布;主体工程和各项水土保持措施的实施进展情况;水土保持措施对主体工程安全建设和运行发挥的作用;水土保持措施对周边生态环境发挥的作用。

3.3 试运行期

(1) 水土保持措施运行状况及防护效果监测

主要包括林草措施成活率、保存率、生长情况及覆盖率;防护工程的稳定性、完好程度和运行情况;各项防治措施的拦渣保土效果。

(2) 水土流失六项防治目标监测

根据试运行期工程建设各项水土保持监测结果,计算本项目的水土流失治理度、土壤流失控制比、渣土防护率、表土保护率、林草植被恢复率和林草覆盖率等 6 项防治目标的达到值。

4 预期成果及形式

4.1 监测记录表

包括原始监测数据记录表等。

4.2 水土保持监测报告

水土保持监测报告包括监测季度报告表、监测总结报告。

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的通知》（办水保〔2020〕161号）：每个季度的第一个月前编制完成上一季度的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监测工作结束后编制完成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4.3 附件

包括影像资料、图件以及监测相关文件资料等。

5 监测工作组织与质量保证

5.1 监测项目组及人员组成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GB 50433-2018）等标准的要求，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应设立监测项目组。

为保障监测工作高质量、高效率完成，我公司成立了水土保持监测项目组。

表 1-6 监测项目组成员及分工

职位名称	姓名	职称	职责
总监测工程师	朱春波	工程师	项目组负责人，全面负责项目监测工作的组织、协调、实施和监测成果质量。
监测工程师	曹恒聪	工程师	负责数据的汇总、校核和分析。
监测员	刘 刚	工程师	监测数据的采集和整理。

5.2 监测质量控制体系

5.2.1 监测项目管理制度

（1）水土保持监测必须严格按照水土保持监测技术规程的要求来操作，监测数据不得弄虚作假，监测单位将出现的问题及时向业主汇报，并提出处理意见，将施工建设的水土流失危害降到最低；

（2）每次监测前，需对仪器设备进行检查，确保监测数据准确可靠；

（3）在每次监测时必须做好原始调查记录（包括调查时间、人员、地点、调查基本数据及存在的主要问题等），并有调查人员、记录人员及校核、审查签字，做到手续完备；

（4）对每次监测结果进行统计分析，作出简要评价，若发现异常情况，应立即通知建设单位和当地水行政主管部门，采取补救措施；

（5）监测成果报告实行定期上报制，监测单位应按时提交符合要求的季报、年报、重大情况报告，报送建设单位及当地水行政主管部门，作为监督检查和验收达标的依据之一；

（6）设计水平年应按 6 项防治目标要求进行分析汇总，并提交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5.2.2 现场监测人员工作制度

总监测工程师（项目负责人）的主要职责：负责水土保持监测方案的审定；检查、监督完成水保方案既定任务；全面负责项目监测工作的组织、协调、实施

和监测成果质量。监测工程师负责监测数据的采集、整理、汇总、校核；负责编制监测实施方案、监测季度报告和监测总结报告。监测员的主要任务：协助监测工程师完成监测数据的采集和整理；负责监测原始记录、文档、图件和成果的管理。

5.2.3 监测项目进度控制

根据监测实施方案的要求，在监测工作告一段落后，应定期编制监测阶段报告，提交项目业主。阶段报告中应评价各项水土保持工程的落实情况，对本阶段遗留的水土保持问题提出建议。监测阶段报告由业主报水土保持方案审批机关和项目所在地水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根据项目建设特点及水土流失主要发生时段，阶段报告在土建工程施工期应分季度编写。

5.2.4 质量保证制度

监测项目组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和实施方案规定的监测重点、内容、时段和防治目标，每次现场监测工作都需制定具体监测计划，并对每个监测周期的监测结果和防治目标进行量化比较和统计分析。为了保证监测成果质量，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管理、分环节控制”的质量控制和保证体系。项目负责人、监测业务主管必须把好质量关，出现问题及时更正，未经修正不得进入下一个作业工序；对不能及时解决的问题，要及时上报，以便研究讨论解决。在完成每一次监测工作时，必须进行自查自验；合格后方可填写监测表格。

监测的全部技术资料 and 成果，必须通过校核、审核、审定等手续，方可应用于监测工作或作为监测成果。

5.2.5 档案管理

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成果按照我公司档案管理的要求建立档案，对重要成果资料进行归档保存。水土保持监测结束后，编制的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等材料应作为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的附件，并在水行政主管部门存档。

附件 4

水土保持监测意见书

水土保持监测意见书

项目名称	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
建设地点	盐城市响水县陈家港镇
建设单位	响水海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	江苏德訢咨询有限公司
监测人员	朱海波
监测时间	2026 年 6 月 10 日
监测意见	2026 年 6 月 10 日，监测小组对本工程进行了现场监测，本工程处于试运行期，现场情况较好。具体情况如下。
	
本工程植被恢复较好，有效减少了水土流失。	

附件 5

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

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表

监测时段：2023 年 6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项目名称		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王健军 13813201799	监测项目负责人（签字）：		生产建设单位（盖章）			
填表人及电话	曹恒聪 13770399111	朱春波		2023 年 7 月 7 日			
主体工程进度		主体工程于 2023 年 5 月开工，2025 年 4 月完工，目前本工程已处于基础开挖期。					
指标			设计总量	本季度	累计		
扰动土地面积（hm²）	建筑物区		1.428	1.428	1.428		
	道路广场区		3.638	3.638	3.638		
	绿化区		2.73	2.73	2.73		
	施工生产生活区		1.25	1.25	1.25		
	合计		9.046	9.046	9.046		
弃土（石、渣）量（万 m³）	合计量/弃渣场总数		/	/	/		
	弃渣场 1		/	/	/		
	弃渣场 2		/	/	/		
	渣土防护率（%）		97%	97%	97%		
损坏水土保持设施数量（m²）			1.17	1.17	1.17		
水土保持工程进度	工程措施	道路广场区	雨水回用系统（套）	3	0	0	
			雨水管网（m）	DN400HDPE 管	2894	0	0
				DN500HDPE 管	249	0	0
				DN600HDPE 管	349	0	0
		DN800HDPE 管		62	0	0	
	绿化区	土地整治（hm²）	2.73	0	0		
		景观绿化（hm²）	2.73	0	0		
	临时措施	建筑物区	防尘网苫盖（m²）	3380	3380	3380	
			道路广场区	防尘网苫盖（m²）	10920	0	0
		临时排水沟（m）		1076	1076	1076	
		沉沙池（座）		2	2	2	
		洗车平台（座）		2	2	2	
		基坑顶截水沟（m）		1159	1159	1159	
		绿化区	防尘网苫盖（m²）	9500	0	0	
施工生产生活区	防尘网苫盖（m²）	12500	0	0			
水土流失影响因子	降雨总量（mm）		112.2				
	最大 24 小时降雨(mm)		31.6				
	最大风速（m/s）		6.5				
土壤流失量（t）			—	22	22		
水土流失灾害事件			无				
存在问题与建议		建议后期继续加强施工过程中的水土保持措施。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三色评价指标及赋分表（试行）

项目名称		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		
监测时段和防治责任范围		2023 年第 二 季度， 9.046 公顷		
三色评价结论（勾选）		绿色 ☒ 黄色 ☐ 红色 ☐		
评价指标		分值	得分	赋分说明
扰动 土地 情况	扰动范围控制	15	15	各防治分区施工扰动面积扩大未超 1000m ² 。
	表土剥离保护	5	5	本工程无表土剥离
	弃土（石、渣）堆放	15	15	本工程不设弃渣场。
水土流失状况		15	15	水土流失总量未超过 100m ³ 。
水土 流失 防治 成效	工程措施	20	20	本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尚未实施。
	植物措施	15	15	本工程水土保持植物措施尚未实施。
	临时措施	10	8	本工程水土保持临时措施已基本完成。
水土流失危害		5	5	未产生水土流失危害。
合 计		100	98	评价为“绿色”

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表

监测时段：2023 年 7 月 1 日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

项目名称		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王健军 13813201799	监测项目负责人（签字）： 朱春波		生产建设单位（盖章）			
填表人及电话	曹恒聪 13770399111	2023 年 10 月 7 日		2023 年 10 月 8 日			
主体工程进度		主体工程于 2023 年 5 月开工，2025 年 4 月完工；目前本工程已处于基础开挖期。					
指标			设计总量	本季度	累计		
扰动土地面积 (hm²)	建筑物区		1.428	0	1.428		
	道路广场区		3.638	0	3.638		
	绿化区		2.73	0	2.73		
	施工生产生活区		1.25	0	1.25		
	合计		9.046	0	9.046		
弃土（石、渣）量 (万 m³)	合计量/弃渣场总数		/	/	/		
	弃渣场 1		/	/	/		
	弃渣场 2		/	/	/		
	渣土防护率 (%)		97%	97%	97%		
损坏水土保持设施数量 (m²)			1.17	0	1.17		
水土保持工程进度	工程措施	道路广场区	雨水回用系统 (处)		3	0	0
			雨水管网 (m)	DN400HDPE 管	2894	0	0
				DN500HDPE 管	249	0	0
				DN600HDPE 管	349	0	0
				DN800HDPE 管	62	0	0
	植物措施	绿化区	土地整治 (hm²)	2.73	0	0	
		绿化区	景观绿化 (hm²)	2.73	0	0	
	临时措施	建筑物区	防尘网苫盖 (m²)	3380	0	3380	
		道路广场区	防尘网苫盖 (m²)	10920	0	0	
			临时排水沟 (m)	1076	0	1076	
			沉沙池 (座)	2	0	2	
			洗车平台 (座)	2	0	2	
			基坑顶截水沟 (m)	1159	0	1159	
		绿化区	防尘网苫盖 (m²)	9500	0	0	
施工生产生活区	防尘网苫盖 (m²)	12500	0	0			
水土流失影响因素	降雨总量 (mm)		619.5				
	最大 24 小时降雨(mm)		164.6				
	最大风速 (m/s)		8.8				
土壤流失量 (t)			—	30	52		
水土流失灾害事件			无				
存在问题与建议			建议后期继续加强施工过程中的水土保持措施。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三色评价指标及赋分表（试行）

项目名称		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		
监测时段和 防治责任范围		<u>2023</u> 年第 <u>三</u> 季度， <u>9.046</u> 公顷		
三色评价结论 （勾选）		绿色 ☒ 黄色 ☐ 红色 ☐		
评价指标		分值	得分	赋分说明
扰动 土地 情况	扰动范围 控制	15	15	各防治分区施工扰动面积扩大未超 1000m ² 。
	表土剥离 保护	5	5	本工程无表土剥离
	弃土 （石、 渣）堆放	15	15	本工程不设弃渣场。
水土流失状况		15	15	水土流失总量未超过 100m ³ 。
水土 流失 防治 成效	工程措施	20	20	本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尚未实施。
	植物措施	15	15	本工程水土保持植物措施尚未实施。
	临时措施	10	8	本工程水土保持临时措施已基本完成。
水土流失危害		5	5	未产生水土流失危害。
合 计		100	98	评价为“绿色”

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表

监测时段：2023 年 10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名称			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王健军 13813201799		监测项目负责人（签字）：		生产建设单位（盖章）		
填表人及电话	曹恒聪 13770399111		朱春波		2024 年 1 月 8 日		
主体工程进度			主体工程于 2023 年 5 月开工，2025 年 4 月完工，目前本工程已处于基础开挖期。				
指标			设计总量	本季度	累计		
扰动土地面积（hm²）	建筑物区		1.428	0	1.428		
	道路广场区		3.638	0	3.638		
	绿化区		2.73	0	2.73		
	施工生产生活区		1.25	0	1.25		
	合计		9.046	0	9.046		
弃土（石、渣）量（万 m³）	合计量/弃渣场总数		/	/	/		
	弃渣场 1		/	/	/		
	弃渣场 2		/	/	/		
	渣土防护率（%）		97%	97%	97%		
损坏水土保持设施数量（m²）			1.17	0	1.17		
水土保持工程进度	工程措施	道路广场区	雨水回用系统（处）	3	0	0	
			雨水管网（m）	DN400HDPE 管	2894	0	0
				DN500HDPE 管	249	0	0
				DN600HDPE 管	349	0	0
		DN800HDPE 管		62	0	0	
	绿化区	土地整治（hm²）	2.73	0	0		
		植物措施	绿化区	景观绿化（hm²）	2.73	0	0
	临时措施	建筑物区	防尘网苫盖（m²）	3380	0	3380	
			道路广场区	防尘网苫盖（m²）	10920	0	0
		临时排水沟（m）		1076	0	1076	
		沉沙池（座）		2	0	2	
		洗车平台（座）		2	0	2	
		基坑顶截水沟（m）		1159	0	1159	
		绿化区	防尘网苫盖（m²）	9500	0	0	
施工生产生活区	防尘网苫盖（m²）	12500	0	0			
水土流失影响因子	降雨总量（mm）		95.1				
	最大 24 小时降雨（mm）		36.8				
	最大风速（m/s）		8.3				
土壤流失量（t）			—	22	74		
水土流失灾害事件			无				
存在问题与建议			建议后期继续加强施工过程中的水土保持措施。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三色评价指标及赋分表（试行）

项目名称		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		
监测时段和防治责任范围		<u>2023</u> 年第 <u>四</u> 季度， <u>9.046</u> 公顷		
三色评价结论（勾选）		绿色 ☒ 黄色 ☐ 红色 ☐		
评价指标		分值	得分	赋分说明
扰动 土地 情况	扰动范围 控制	15	15	各防治分区施工扰动面积扩大未超 1000m ² 。
	表土剥离 保护	5	5	本工程无表土剥离
	弃土 （石、 渣）堆放	15	15	本工程不设弃渣场。
水土流失状况		15	15	水土流失总量未超过 100m ³ 。
水土 流失 防治 成效	工程措施	20	20	本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尚未实施。
	植物措施	15	15	本工程水土保持植物措施尚未实施。
	临时措施	10	8	本工程水土保持临时措施已基本完成。
水土流失危害		5	5	未产生水土流失危害。
合 计		100	98	评价为“绿色”

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表

监测时段：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

项目名称		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王健军 13813201799	监测项目负责人（签字）： 朱春波 2024 年 4 月 7 日		生产建设单位（盖章） 2024 年 4 月 8 日			
填表人及电话	曹恒聪 13770399111						
主体工程进度		主体工程于 2023 年 5 月开工，2025 年 4 月完工，目前本工程已处于基础开挖期。					
指标			设计总量	本季度	累计		
扰动土地面积（hm ² ）	建筑物区		1.428	0	1.428		
	道路广场区		3.638	0	3.638		
	绿化区		2.73	0	2.73		
	施工生产生活区		1.25	0	1.25		
	合计		9.046	0	9.046		
弃土（石、渣）量（万 m ³ ）	合计量/弃渣场总数		/	/	/		
	弃渣场 1		/	/	/		
	弃渣场 2		/	/	/		
	渣土防护率（%）		97%	97%	97%		
损坏水土保持设施数量（m ² ）			1.17	0	1.17		
水土保持工程进度	工程措施	道路广场区	雨水回用系统（处）		3	0	0
			雨水管网（m）	DN400HDPE 管	2894	0	0
				DN500HDPE 管	249	0	0
				DN600HDPE 管	349	0	0
				DN800HDPE 管	62	0	0
	植物措施	绿化区	土地整治（hm ² ）		2.73	0	0
		绿化区	景观绿化（hm ² ）		2.73	0	0
	临时措施	建筑物区	防尘网苫盖（m ² ）		3380	0	3380
		道路广场区	防尘网苫盖（m ² ）		10920	0	0
			临时排水沟（m）		1076	0	1076
			沉沙池（座）		2	0	2
			洗车平台（座）		2	0	2
			基坑顶截水沟（m）		1159	0	1159
		绿化区	防尘网苫盖（m ² ）		9500	0	0
施工生产生活区	防尘网苫盖（m ² ）		12500	0	0		
水土流失影响因素	降雨总量（mm）		138.8				
	最大 24 小时降雨(mm)		18.3				
	最大风速（m/s）		7.6				
土壤流失量（t）			—	24	98		
水土流失灾害事件			无				
存在问题与建议			建议后期继续加强施工过程中的水土保持措施。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三色评价指标及赋分表（试行）

项目名称		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		
监测时段和防治责任范围		<u>2024</u> 年第 <u>一</u> 季度， <u>9.046</u> 公顷		
三色评价结论（勾选）		绿色 ☒ 黄色 ☐ 红色 ☐		
评价指标		分值	得分	赋分说明
扰动 土地 情况	扰动范围控制	15	15	各防治分区施工扰动面积扩大未超 1000m ² 。
	表土剥离保护	5	5	本工程无表土剥离
	弃土（石、渣）堆放	15	15	本工程不设弃渣场。
水土流失状况		15	15	水土流失总量未超过 100m ³ 。
水土 流失 防治 成效	工程措施	20	20	本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尚未实施。
	植物措施	15	15	本工程水土保持植物措施尚未实施。
	临时措施	10	8	本工程水土保持临时措施已基本完成。
水土流失危害		5	5	未产生水土流失危害。
合 计		100	98	评价为“绿色”

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表

监测时段：2024 年 4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项目名称		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王健军 13813201799	监测项目负责人（签字）： 朱春波 2024 年 7 月 7 日		生产建设单位（盖章） 2024 年 7 月 8 日			
填表人及电话	曹恒聪 13770399111						
主体工程进度		主体工程于 2023 年 5 月开工，计划于 2025 年 4 月完工，目前本工程已处于基础开挖期。					
指标			设计总量	本季度	累计		
扰动土地面积（hm ² ）	建筑物区		1.428	0	1.428		
	道路广场区		3.638	0	3.638		
	绿化区		2.73	0	2.73		
	施工生产生活区		1.25	0	1.25		
	合计		9.046	0	9.046		
弃土（石、渣）量（万 m ³ ）	合计量/弃渣场总数		/	/	/		
	弃渣场 1		/	/	/		
	弃渣场 2		/	/	/		
	渣土防护率（%）		97%	97%	97%		
损坏水土保持设施数量（m ² ）			1.17	0	1.17		
水土保持工程进度	工程措施	道路广场区	雨水回用系统（处）		3	0	0
			雨水管网（m）	DN400HDPE 管	2894	0	0
				DN500HDPE 管	249	0	0
				DN600HDPE 管	349	0	0
				DN800HDPE 管	62	0	0
	植物措施	绿化区	土地整治（hm ² ）	2.73	0	0	
		绿化区	景观绿化（hm ² ）	2.73	0	0	
	临时措施	建筑物区	防尘网苫盖（m ² ）		3380	0	3380
			防尘网苫盖（m ² ）		10920	0	0
		道路广场区	临时排水沟（m）		1076	0	1076
			沉沙池（座）		2	0	2
			洗车平台（座）		2	0	2
			基坑顶截水沟（m）		1159	0	1159
			绿化区	防尘网苫盖（m ² ）	9500	10000	10000
施工生产生活区		防尘网苫盖（m ² ）	12500	0	0		
水土流失影响因素	降雨总量（mm）		108.6				
	最大 24 小时降雨(mm)		25.8				
	最大风速（m/s）		7.3				
土壤流失量（t）			—	23	121		
水土流失灾害事件			无				
存在问题与建议			建议后期继续加强施工过程中的水土保持措施。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三色评价指标及赋分表（试行）

项目名称		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		
监测时段和防治责任范围		<u>2024</u> 年第 <u>二</u> 季度， <u>9.046</u> 公顷		
三色评价结论（勾选）		绿色 ☒ 黄色 ☐ 红色 ☐		
评价指标		分值	得分	赋分说明
扰动 土地 情况	扰动范围控制	15	15	各防治分区施工扰动面积扩大未超 1000m ² 。
	表土剥离保护	5	5	本工程无表土剥离
	弃土（石、渣）堆放	15	15	本工程不设弃渣场。
水土流失状况		15	15	水土流失总量未超过 100m ³ 。
水土 流失 防治 成效	工程措施	20	20	本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已部分完成。
	植物措施	15	15	本工程水土保持植物措施尚未实施。
	临时措施	10	8	本工程水土保持临时措施已基本完成。
水土流失危害		5	5	未产生水土流失危害。
合 计		100	98	评价为“绿色”

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表

监测时段：2024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

项目名称		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王健军 13813201799		监测项目负责人（签字）： 朱春波 2024 年 10 月 7 日		生产建设单位（盖章） 2024 年 10 月 10 日	
填表人及电话		曹恒聪 13770399111					
主体工程进度		主体工程于 2023 年 5 月开工，计划于 2025 年 4 月完工。目前本工程已处于基础开挖期。					
指标				设计总量	本季度	累计	
扰动土地面积 (hm²)	建筑物区			1.428	0	1.428	
	道路广场区			3.638	0	3.638	
	绿化区			2.73	0	2.73	
	施工生产生活区			1.25	0	1.25	
	合计			9.046	0	9.046	
弃土（石、渣）量 (万 m³)	合计量/弃渣场总数			/	/	/	
	弃渣场 1			/	/	/	
	弃渣场 2			/	/	/	
	渣土防护率（%）			97%	97%	97%	
损坏水土保持设施数量 (m²)				1.17	0	1.17	
水土保持工程进度	工程措施	道路广场区	雨水回用系统（处）		3	0	0
			雨水管网（m）	DN400HDPE 管	2894	0	0
				DN500HDPE 管	249	0	0
				DN600HDPE 管	349	0	0
				DN800HDPE 管	62	0	0
	植物措施	绿化区	土地整治 (hm²)	2.73	0	0	
		绿化区	景观绿化 (hm²)	2.73	0	0	
	临时措施	建筑物区	防尘网苫盖 (m²)		3380	0	3380
			防尘网苫盖 (m²)		10920	11000	11000
		道路广场区	临时排水沟 (m)		1076	0	1076
			沉沙池 (座)		2	0	2
			洗车平台 (座)		2	0	2
			基坑顶截水沟 (m)		1159	0	1159
		绿化区	防尘网苫盖 (m²)		9500	0	10000
施工生产生活区	防尘网苫盖 (m²)		12500	0	0		
水土流失影响因子	降雨总量 (mm)			656.8			
	最大 24 小时降雨(mm)			80.9			
	最大风速 (m/s)			9.1			
土壤流失量 (t)				—	30	151	
水土流失灾害事件				无			
存在问题与建议				建议后期继续加强施工过程中的水土保持措施。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三色评价指标及赋分表（试行）

项目名称		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		
监测时段和防治责任范围		<u>2024</u> 年第 <u>三</u> 季度， <u>9.046</u> 公顷		
三色评价结论（勾选）		绿色 ☒ 黄色 ☐ 红色 ☐		
评价指标		分值	得分	赋分说明
扰动 土地 情况	扰动范围 控制	15	15	各防治分区施工扰动面积扩大未超 1000m ² 。
	表土剥离 保护	5	5	本工程无表土剥离
	弃土 （石、 渣）堆放	15	15	本工程不设弃渣场。
水土流失状况		15	15	水土流失总量未超过 100m ³ 。
水土 流失 防治 成效	工程措施	20	20	本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已部分完成。
	植物措施	15	15	本工程水土保持植物措施尚未实施。
	临时措施	10	8	本工程水土保持临时措施已基本完成。
水土流失危害		5	5	未产生水土流失危害。
合 计		100	98	评价为“绿色”

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表

监测时段：2024 年 10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名称		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王健军 13813201799	监测项目负责人（签字）： 朱春波		生产建设单位（盖章）			
填表人及电话	曹恒聪 13770399111	2025 年 1 月 7 日		2025 年 1 月 8 日			
主体工程进度		主体工程于 2023 年 5 月开工，计划于 2025 年 4 月完工，目前本工程已处于主体施工期。					
指标				设计总量	本季度	累计	
扰动土地面积（hm²）	建筑物区			1.428	0	1.428	
	道路广场区			3.638	0	3.638	
	绿化区			2.73	0	2.73	
	施工生产生活区			1.25	0	1.25	
	合计			9.046	0	9.046	
弃土（石、渣）量（万 m³）	合计量/弃渣场总数			/	/	/	
	弃渣场 1			/	/	/	
	弃渣场 2			/	/	/	
	渣土防护率（%）			97%	97%	97%	
损坏水土保持设施数量（m²）				1.17	0	1.17	
水土保持工程进度	工程措施	道路广场区	雨水回用系统（处）		3	3	3
			雨水管网（m）	DN400HDPE 管	2894	2894	2894
				DN500HDPE 管	249	249	249
				DN600HDPE 管	349	349	349
				DN800HDPE 管	62	62	62
		绿化区	土地整治（hm²）		2.73	2.73	2.73
		植物措施	绿化区	景观绿化（hm²）		2.73	0
	临时措施		建筑物区	防尘网苫盖（m²）		3380	0
		道路广场区		防尘网苫盖（m²）		10920	0
			临时排水沟（m）		1076	0	1076
			沉沙池（座）		2	0	2
			洗车平台（座）		2	0	2
			基坑顶截水沟（m）		1159	0	1159
		绿化区	防尘网苫盖（m²）		9500	0	10000
		施工生产生活区	防尘网苫盖（m²）		12500	0	0
水土流失影响因素	降雨总量（mm）			145.5			
	最大 24 小时降雨(mm)			85.5			
	最大风速（m/s）			7.2			
土壤流失量（t）				—	23	174	
水土流失灾害事件				无			
存在问题与建议		建议后期继续加强施工过程中的水土保持措施。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三色评价指标及赋分表（试行）

项目名称		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		
监测时段和防治责任范围		<u>2024</u> 年第 <u>四</u> 季度， <u>9.046</u> 公顷		
三色评价结论（勾选）		绿色 ☒ 黄色 ☐ 红色 ☐		
评价指标		分值	得分	赋分说明
扰动 土地 情况	扰动范围 控制	15	15	各防治分区施工扰动面积扩大未超 1000m ² 。
	表土剥离 保护	5	5	本工程无表土剥离
	弃土 （石、 渣）堆放	15	15	本工程不设弃渣场。
水土流失状况		15	15	水土流失总量未超过 100m ³ 。
水土 流失 防治 成效	工程措施	20	18	本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已部分完成。
	植物措施	15	15	本工程水土保持植物措施尚未实施。
	临时措施	10	10	本工程水土保持临时措施已基本完成。
水土流失危害		5	5	未产生水土流失危害。
合 计		100	98	评价为“绿色”

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表

监测时段：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项目名称		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王健军 13813201799	监测项目负责人（签字）： 朱春波 2025 年 4 月 7 日	生产建设单位（盖章） 2025 年 4 月 8 日				
填表人及电话	曹恒聪 13770399111						
主体工程进度		主体工程于 2023 年 5 月开工，计划于 2025 年 4 月完工，目前本工程已处于主体施工期。					
指标			设计总量	本年度	累计		
扰动土地面积（hm ² ）	建筑物区		1.428	0	1.428		
	道路广场区		3.638	0	3.638		
	绿化区		2.73	0	2.73		
	施工生产生活区		1.25	0	1.25		
	合计		9.046	0	9.046		
弃土（石、渣）量（万 m ³ ）	合计量/弃渣场总数		/	/	/		
	弃渣场 1		/	/	/		
	弃渣场 2		/	/	/		
	渣土防护率（%）		97%	97%	97%		
损坏水土保持设施数量（m ² ）			1.17	0	1.17		
水土保持工程进度	工程措施	道路广场区	雨水回用系统（处）		3	0	3
			雨水管网（m）	DN400HDPE 管	2894	0	2894
				DN500HDPE 管	249	0	249
				DN600HDPE 管	349	0	349
				DN800HDPE 管	62	0	62
		绿化区	土地整治（hm ² ）		2.73	0	2.73
		植物措施	绿化区	景观绿化（hm ² ）		2.73	0.73
	临时措施	建筑物区	防尘网苫盖（m ² ）		3380	0	3380
					10920	0	11000
		道路广场区	临时排水沟（m）		1076	0	1076
			沉沙池（座）		2	0	2
			洗车平台（座）		2	0	2
			基坑顶截水沟（m）		1159	0	1159
		绿化区	防尘网苫盖（m ² ）		9500	0	10000
施工生产生活区	防尘网苫盖（m ² ）		12500	0	0		
水土流失影响因子	降雨总量（mm）		51.9				
	最大 24 小时降雨（mm）		20.5				
	最大风速（m/s）		6.6				
土壤流失量（t）			—	19	193		
水土流失灾害事件			无				
存在问题与建议			建议后期继续加强施工过程中的水土保持措施。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三色评价指标及赋分表（试行）

项目名称		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		
监测时段和防治责任范围		<u>2025</u> 年第 <u>一</u> 季度， <u>9.046</u> 公顷		
三色评价结论（勾选）		绿色 ☒ 黄色 ☐ 红色 ☐		
评价指标		分值	得分	赋分说明
扰动 土地 情况	扰动范围 控制	15	15	各防治分区施工扰动面积扩大未超 1000m ² 。
	表土剥离 保护	5	5	本工程无表土剥离
	弃土 （石、 渣）堆放	15	15	本工程不设弃渣场。
水土流失状况		15	15	水土流失总量未超过 100m ³ 。
水土 流失 防治 成效	工程措施	20	20	本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已基本完成。
	植物措施	15	13	本工程水土保持植物措施已基本完成。
	临时措施	10	8	本工程水土保持临时措施已基本完成。
水土流失危害		5	5	未产生水土流失危害。
合 计		100	96	评价为“绿色”

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表

监测时段：2025 年 4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项目名称		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王健军 13813201799	监测项目负责人（签字）： 朱春波		生产建设单位（盖章）			
填表人及电话	曹恒聪 13770399111	2025 年 7 月 7 日		2025 年 7 月 8 日			
主体工程进度		主体工程于 2023 年 5 月开工，计划于 2025 年 10 月完工，目前本工程已处于主体施工期。					
指标		设计总量	本季度	累计			
扰动土地面积（hm²）	建筑物区		1.428	0	1.428		
	道路广场区		3.638	0	3.638		
	绿化区		2.73	0	2.73		
	施工生产生活区		1.25	0	1.25		
	合计		9.046	0	9.046		
弃土（石、渣）量（万 m³）	合计量/弃渣场总数		/	/	/		
	弃渣场 1		/	/	/		
	弃渣场 2		/	/	/		
	渣土防护率（%）		97%	97%	97%		
损坏水土保持设施数量（m²）			1.17	0	1.17		
水土保持工程进度	工程措施	道路广场区	雨水回用系统（处）	3	0	3	
			雨水管网（m）	DN400HDPE 管	2894	0	2894
				DN500HDPE 管	249	0	249
				DN600HDPE 管	349	0	349
		DN800HDPE 管		62	0	62	
	植物措施	绿化区	土地整治（hm²）	2.73	0	2.73	
		绿化区	景观绿化（hm²）	2.73	2.00	2.73	
	临时措施	建筑物区	防尘网苫盖（m²）	3380	0	3380	
			防尘网苫盖（m²）	10920	0	11000	
		道路广场区	临时排水沟（m）	1076	0	1076	
			沉沙池（座）	2	0	2	
			洗车平台（座）	2	0	2	
			基坑顶截水沟（m）	1159	0	1159	
		绿化区	防尘网苫盖（m²）	9500	0	10000	
施工生产生活区	防尘网苫盖（m²）	12500	0	0			
水土流失影响因素	降雨总量（mm）		301.6				
	最大 24 小时降雨(mm)		102.2				
	最大风速（m/s）		6.9				
土壤流失量（t）			—	25	218		
水土流失灾害事件			无				
存在问题与建议		建议后期继续加强施工过程中的水土保持措施。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三色评价指标及赋分表（试行）

项目名称		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		
监测时段和防治责任范围		<u>2025</u> 年第 <u>二</u> 季度， <u>9.046</u> 公顷		
三色评价结论（勾选）		绿色 ☒ 黄色 ☐ 红色 ☐		
评价指标		分值	得分	赋分说明
扰动 土地 情况	扰动范围 控制	15	15	各防治分区施工扰动面积扩大未超 1000m ² 。
	表土剥离 保护	5	5	本工程无表土剥离
	弃土 （石、 渣）堆放	15	15	本工程不设弃渣场。
水土流失状况		15	15	水土流失总量未超过 100m ³ 。
水土 流失 防治 成效	工程措施	20	20	本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已基本完成。
	植物措施	15	13	本工程水土保持植物措施已基本完成。
	临时措施	10	8	本工程水土保持临时措施已基本完成。
水土流失危害		5	5	未产生水土流失危害。
合 计		100	96	评价为“绿色”

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表

监测时段：2025 年 7 月 1 日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

项目名称		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王健军 13813201799	监测项目负责人（签字）： 朱春波 2025 年 10 月 10 日		生产建设单位（盖章） 2025 年 10 月 10 日			
填表人及电话	曹恒聪 13770399111						
主体工程进度		主体工程于 2023 年 5 月开工，计划于 2025 年 10 月完工，目前本工程已处于主体施工期。					
指标				设计总量	本季度	累计	
扰动土地面积（hm²）	建筑物区			1.428	0	1.428	
	道路广场区			3.638	0	3.638	
	绿化区			2.73	0	2.73	
	施工生产生活区			1.25	0	1.25	
	合计			9.046	0	9.046	
弃土（石、渣）量（万 m³）	合计量/弃渣场总数			/	/	/	
	弃渣场 1			/	/	/	
	弃渣场 2			/	/	/	
	渣土防护率（%）			97%	97%	97%	
损坏水土保持设施数量（m²）				1.17	0	1.17	
水土保持工程进度	工程措施	道路广场区	雨水回用系统（处）		3	0	3
			雨水管网（m）	DN400HDPE 管	2894	0	2894
				DN500HDPE 管	249	0	249
				DN600HDPE 管	349	0	349
				DN800HDPE 管	62	0	62
	植物措施	绿化区	土地整治（hm²）		2.73	0	2.73
		绿化区	景观绿化（hm²）		2.73	0	2.73
	临时措施	建筑物区	防尘网苫盖（m²）		3380	0	3380
		道路广场区	防尘网苫盖（m²）		10920	0	11000
			临时排水沟（m）		1076	0	1076
			沉沙池（座）		2	0	2
			洗车平台（座）		2	0	2
			基坑顶截水沟（m）		1159	0	1159
		绿化区	防尘网苫盖（m²）		9500	0	10000
	施工生产生活区	防尘网苫盖（m²）		12500	12500	12500	
水土流失影响因素	降雨总量（mm）			403.8			
	最大 24 小时降雨(mm)			44.7			
	最大风速（m/s）			8.3			
土壤流失量（t）				—	10	230	
水土流失灾害事件				无			
存在问题与建议		建议后期继续加强施工过程中的水土保持措施。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三色评价指标及赋分表（试行）

项目名称		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		
监测时段和防治责任范围		<u>2025</u> 年第 <u>三</u> 季度， <u>9.046</u> 公顷		
三色评价结论（勾选）		绿色 ☒ 黄色 ☐ 红色 ☐		
评价指标		分值	得分	赋分说明
扰动 土地 情况	扰动范围 控制	15	15	各防治分区施工扰动面积扩大未超 1000m ² 。
	表土剥离 保护	5	5	本工程无表土剥离
	弃土 （石、 渣）堆放	15	15	本工程不设弃渣场。
水土流失状况		15	15	水土流失总量未超过 100m ³ 。
水土 流失 防治 成效	工程措施	20	20	本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已基本完成。
	植物措施	15	13	本工程水土保持植物措施已基本完成。
	临时措施	10	10	本工程水土保持临时措施已基本完成。
水土流失危害		5	5	未产生水土流失危害。
合 计		100	98	评价为“绿色”

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表

监测时段：2025 年 10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名称		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王健军 13813201799	监测项目负责人（签字）： 朱春波		生产建设单位（盖章）			
填表人及电话	曹恒聪 13770399111	2026 年 1 月 7 日		2026 年 1 月 8 日			
主体工程进度		主体工程于 2023 年 5 月开工，计划于 2026 年 5 月完工。目前本工程处于道路广场尾工施工阶段。					
指标		设计总量	本季度	累计			
扰动土地面积（hm ² ）	建筑物区		1.428	0	1.428		
	道路广场区		3.638	0	3.638		
	绿化区		2.73	0	2.73		
	施工生产生活区		1.25	0	1.25		
	合计		9.046	0	9.046		
弃土（石、渣）量（万 m ³ ）	合计量/弃渣场总数		/	/	/		
	弃渣场 1		/	/	/		
	弃渣场 2		/	/	/		
	渣土防护率（%）		97%	97%	97%		
损坏水土保持设施数量（m ² ）			1.17	0	1.17		
水土保持工程进度	工程措施	道路广场区	雨水回用系统（处）		3	0	3
			雨水管网（m）	DN400HDPE 管	2894	0	2894
				DN500HDPE 管	249	0	249
				DN600HDPE 管	349	0	349
				DN800HDPE 管	62	0	62
	植物措施	绿化区	土地整治（hm ² ）		2.73	0	2.73
		绿化区	景观绿化（hm ² ）		2.73	0	2.73
	临时措施	建筑物区	防尘网苫盖（m ² ）		3380	0	3380
		道路广场区	防尘网苫盖（m ² ）		10920	0	11000
			临时排水沟（m）		1076	0	1076
			沉沙池（座）		2	0	2
			洗车平台（座）		2	0	2
			基坑顶截水沟（m）		1159	0	1159
		绿化区	防尘网苫盖（m ² ）		9500	0	10000
		施工生产生活区	防尘网苫盖（m ² ）		12500	0	12500
水土流失影响因素	降雨总量（mm）		181.8				
	最大 24 小时降雨（mm）		61.5				
	最大风速（m/s）		7.5				
土壤流失量（t）			—	4.69	234.69		
水土流失灾害事件			无				
存在问题与建议		建议后期继续加强施工过程中的水土保持措施。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三色评价指标及赋分表（试行）

项目名称		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		
监测时段和防治责任范围		<u>2025</u> 年第 <u>四</u> 季度， <u>9.046</u> 公顷		
三色评价结论（勾选）		绿色 ☒ 黄色 ☐ 红色 ☐		
评价指标		分值	得分	赋分说明
扰动 土地 情况	扰动范围 控制	15	15	各防治分区施工扰动面积扩大未超 1000m ² 。
	表土剥离 保护	5	5	本工程无表土剥离
	弃土 （石、 渣）堆放	15	15	本工程不设弃渣场。
水土流失状况		15	15	水土流失总量未超过 100m ³ 。
水土 流失 防治 成效	工程措施	20	20	本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已基本完成。
	植物措施	15	13	本工程水土保持植物措施已基本完成。
	临时措施	10	10	本工程水土保持临时措施已基本完成。
水土流失危害		5	5	未产生水土流失危害。
合 计		100	98	评价为“绿色”

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表

监测时段：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

项目名称		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王健军 13813201799	监测项目负责人（签字）：	生产建设单位（盖章）				
填表人及电话	曹恒聪 13770399111	朱春波					
		2026 年 4 月 8 日	2026 年 4 月 8 日				
主体工程进度		主体工程于 2023 年 5 月开工，计划于 2026 年 5 月完工，目前本工程处于道路广场尾工施工阶段。					
指标		设计总量	本季度	累计			
扰动土地面积（hm²）	建筑物区		1.428	0	1.428		
	道路广场区		3.638	0	3.638		
	绿化区		2.73	0	2.73		
	施工生产生活区		1.25	0	1.25		
	合计		9.046	0	9.046		
弃土（石、渣）量（万 m³）	合计量/弃渣场总数		/	/	/		
	弃渣场 1		/	/	/		
	弃渣场 2		/	/	/		
	渣土防护率（%）		97%	97%	97%		
损坏水土保持设施数量（m²）		1.17	0	1.17			
水土保持工程进度	工程措施	道路广场区	雨水回用系统（处）	3	0	3	
			透水铺装（m）	0	1020	1020	
			雨水管网（m）	DN400HDPE 管	2894	0	2894
				DN500HDPE 管	249	0	249
				DN600HDPE 管	349	0	349
		DN800HDPE 管		62	0	62	
		绿化区	土地整治（hm²）	2.73	0	2.73	
	植物措施	绿化区	景观绿化（hm²）	2.73	0	2.73	
		临时措施	建筑物区	防尘网苫盖（m²）	3380	0	3380
	道路广场区		防尘网苫盖（m²）	10920	0	11000	
			临时排水沟（m）	1076	0	1076	
			沉沙池（座）	2	0	2	
			洗车平台（座）	2	0	2	
			基坑顶截水沟（m）	1159	0	1159	
	绿化区		防尘网苫盖（m²）	9500	0	10000	
施工生产生活区	防尘网苫盖（m²）		12500	0	12500		
水土流失影响因素	降雨总量（mm）		181.8				
	最大 24 小时降雨(mm)		61.5				
	最大风速（m/s）		7.5				
土壤流失量（t）		—	0.01	234.70			
水土流失灾害事件		无					
存在问题与建议		建议后期继续加强施工过程中的水土保持措施。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三色评价指标及赋分表（试行）

项目名称		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		
监测时段和防治责任范围		<u>2026</u> 年第 <u>一</u> 季度， <u>9.046</u> 公顷		
三色评价结论（勾选）		绿色 ☒ 黄色 ☐ 红色 ☐		
评价指标		分值	得分	赋分说明
扰动 土地 情况	扰动范围 控制	15	15	各防治分区施工扰动面积扩大未超 1000m ² 。
	表土剥离 保护	5	5	本工程无表土剥离
	弃土 （石、 渣）堆放	15	15	本工程不设弃渣场。
水土流失状况		15	15	水土流失总量未超过 100m ³ 。
水土 流失 防治 成效	工程措施	20	20	本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已基本完成。
	植物措施	15	13	本工程水土保持植物措施已基本完成。
	临时措施	10	10	本工程水土保持临时措施已基本完成。
水土流失危害		5	5	未产生水土流失危害。
合 计		100	98	评价为“绿色”

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表

监测时段：2026 年 4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

项目名称		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王健军 13813201799	监测项目负责人（签字）：	生产建设单位（盖章）				
填表人及电话	曹恒聪 13770399111	朱春波	2026 年 6 月 10 日				
主体工程进度		主体工程于 2023 年 5 月开工，2026 年 5 月完工，目前本工程已处于试运行期。					
指标		设计总量	本季度	累计			
扰动土地面积（hm²）	建筑物区		1.428	0	1.428		
	道路广场区		3.638	0	3.638		
	绿化区		2.73	0	2.73		
	施工生产生活区		1.25	0	1.25		
	合计		9.046	0	9.046		
弃土（石、渣）量（万 m³）	合计量/弃渣场总数		/	/	/		
	弃渣场 1		/	/	/		
	弃渣场 2		/	/	/		
	渣土防护率（%）		97%	97%	97%		
损坏水土保持设施数量（m²）			1.17	0	1.17		
水土保持工程进度	工程措施	道路广场区	雨水回用系统（处）	3	0	3	
			透水铺装（m）	0	660	1680	
			雨水管网（m）	DN400HDPE 管	2894	0	2894
				DN500HDPE 管	249	0	249
		DN600HDPE 管		349	0	349	
		DN800HDPE 管		62	0	62	
		绿化区	土地整治（hm²）	2.73	0	2.73	
	植物措施	绿化区	景观绿化（hm²）	2.73	0	2.73	
		临时措施	建筑物区	防尘网苫盖（m²）	3380	0	3380
	道路广场区		防尘网苫盖（m²）	10920	0	11000	
			临时排水沟（m）	1076	0	1076	
			沉沙池（座）	2	0	2	
			洗车平台（座）	2	0	2	
			基坑顶截水沟（m）	1159	0	1159	
	绿化区		防尘网苫盖（m²）	9500	0	10000	
施工生产生活区	防尘网苫盖（m²）	12500	0	12500			
水土流失影响因素	降雨总量（mm）		181.8				
	最大 24 小时降雨(mm)		61.5				
	最大风速（m/s）		7.5				
土壤流失量（t）			—	0.01	234.71		
水土流失灾害事件			无				
存在问题与建议		建议后期继续加强施工过程中的水土保持措施。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三色评价指标及赋分表（试行）

项目名称		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		
监测时段和防治责任范围		<u>2026</u> 年第 <u>二</u> 季度， <u>9.046</u> 公顷		
三色评价结论（勾选）		绿色 ☒ 黄色 ☐ 红色 ☐		
评价指标		分值	得分	赋分说明
扰动 土地 情况	扰动范围控制	15	15	各防治分区施工扰动面积扩大未超 1000m ² 。
	表土剥离保护	5	5	本工程无表土剥离
	弃土（石、渣）堆放	15	15	本工程不设弃渣场。
水土流失状况		15	15	水土流失总量未超过 100m ³ 。
水土 流失 防治 成效	工程措施	20	20	本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已基本完成。
	植物措施	15	13	本工程水土保持植物措施已基本完成。
	临时措施	10	10	本工程水土保持临时措施已基本完成。
水土流失危害		5	5	未产生水土流失危害。
合 计		100	98	评价为“绿色”

附件 6

水土保持监测影像资料



临时排水沟（2023.5）



洗车平台（2023.5）



景观绿化（2025.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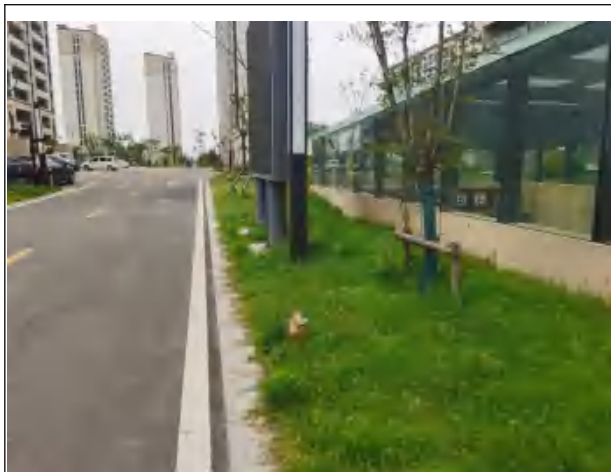
景观绿化（2025.12）



雨水口（2025.12）



雨水口（2025.12）



景观绿化（2026.5）



景观绿化（2026.5）



景观绿化（2026.5）



景观绿化（2026.5）



雨水口（2026.5）



雨水口（2026.5）

附件 7

工程土石方处置情况说明

关于《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

工程土石方处置情况说明

由响水海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负责开发建设的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位于盐城市响水县陈家港镇,北至玉潮路,南至淮海大街,西至陈家港大道,东至新东路。区域位置优势明显,交通便利。

本项目建设过程中因地下室开挖、基础施工等,经计算,产生余方约 15 万 m^3 ,按照相关规定,余方由土方运输单位响水县安鑫渣土运输有限公司分别运至项目东侧新东路道路建设项目用于道路垫高(约 2.5 万 m^3)、运至响水港中心港区码头项目进行综合利用(约 12.5 万 m^3)。

我公司保证,在运输过程中,做好苫盖等防护工作,不造成沿途抛洒、人为水土流失。我单位是本项目的水土保持防护责任主体,承担本项目的水土保持防治责任。同时有权监督施工单位、土石方运输单位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落实情况,对不符合规定的,责令其立即改正。

建设单位:

(盖章)



施工单位:

(盖章)



土石方运输单位:

(盖章)



土石方接收单位:

(盖章)



附件
8

临时
占地
情况
说明

临时用地协议

上海二十冶建设有限公司承建响水县观河嘉园安置房总承包项目，需搭建临设，施工现场场地紧张。经同建设方商定，在就近周边借用空地搭设。

经上海二十冶观河嘉园项目部同盐城市响水县银宝社区居委会协商同意将盐城市响水县银宝社区居委会旗下江苏省盐城市响水县陈家港镇旗下空地18.75亩给其使用。该地使用期限为2年，自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月1日。其乙方同意将用地费用按每年27750.00元，总额为伍万伍仟伍佰整55500.00元支付至甲方。

本协议自甲已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盐城市响水县银宝社区居委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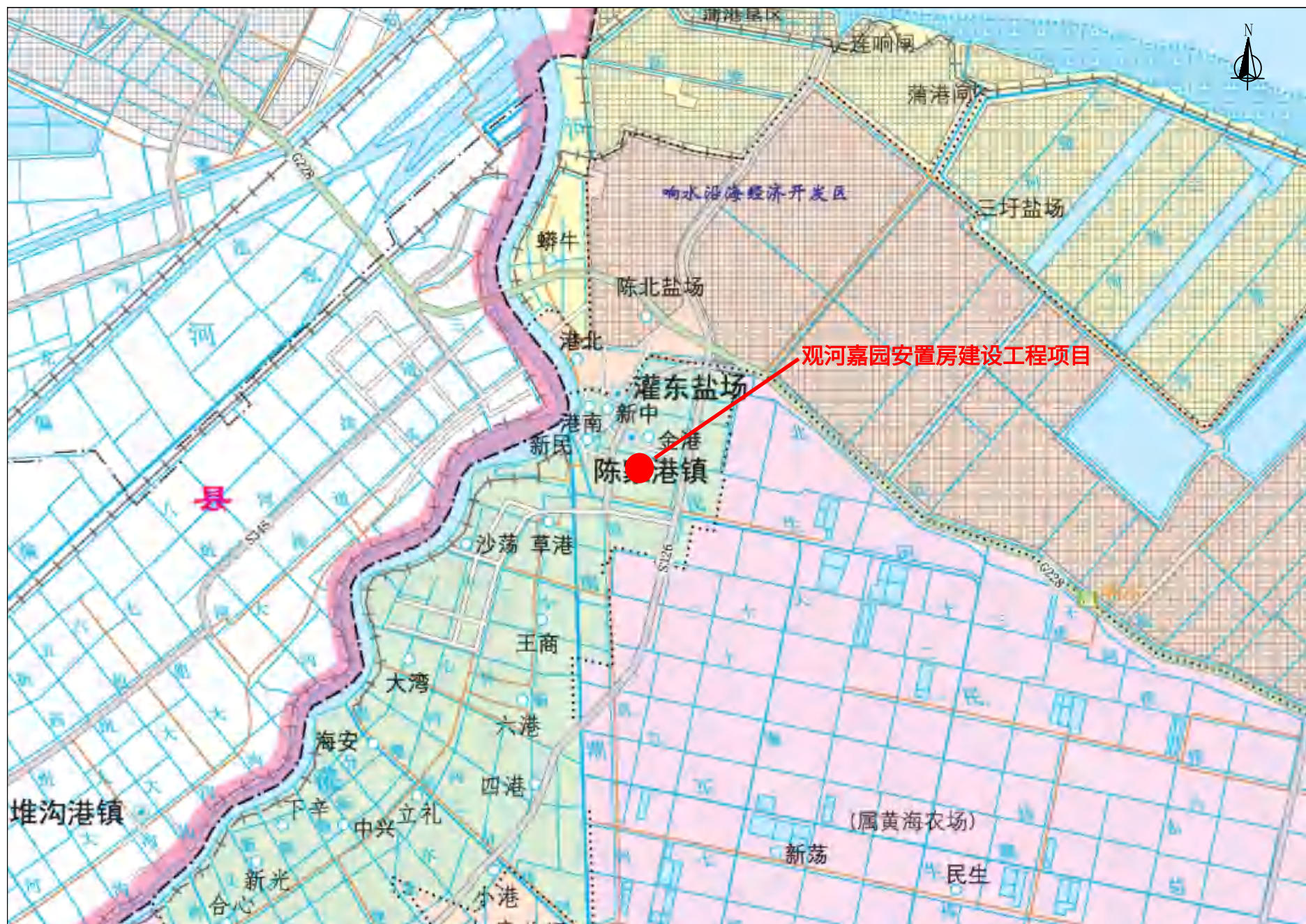
甲方代表：王松居民委员会

乙方：响水县观河嘉园安置房总承包项目经理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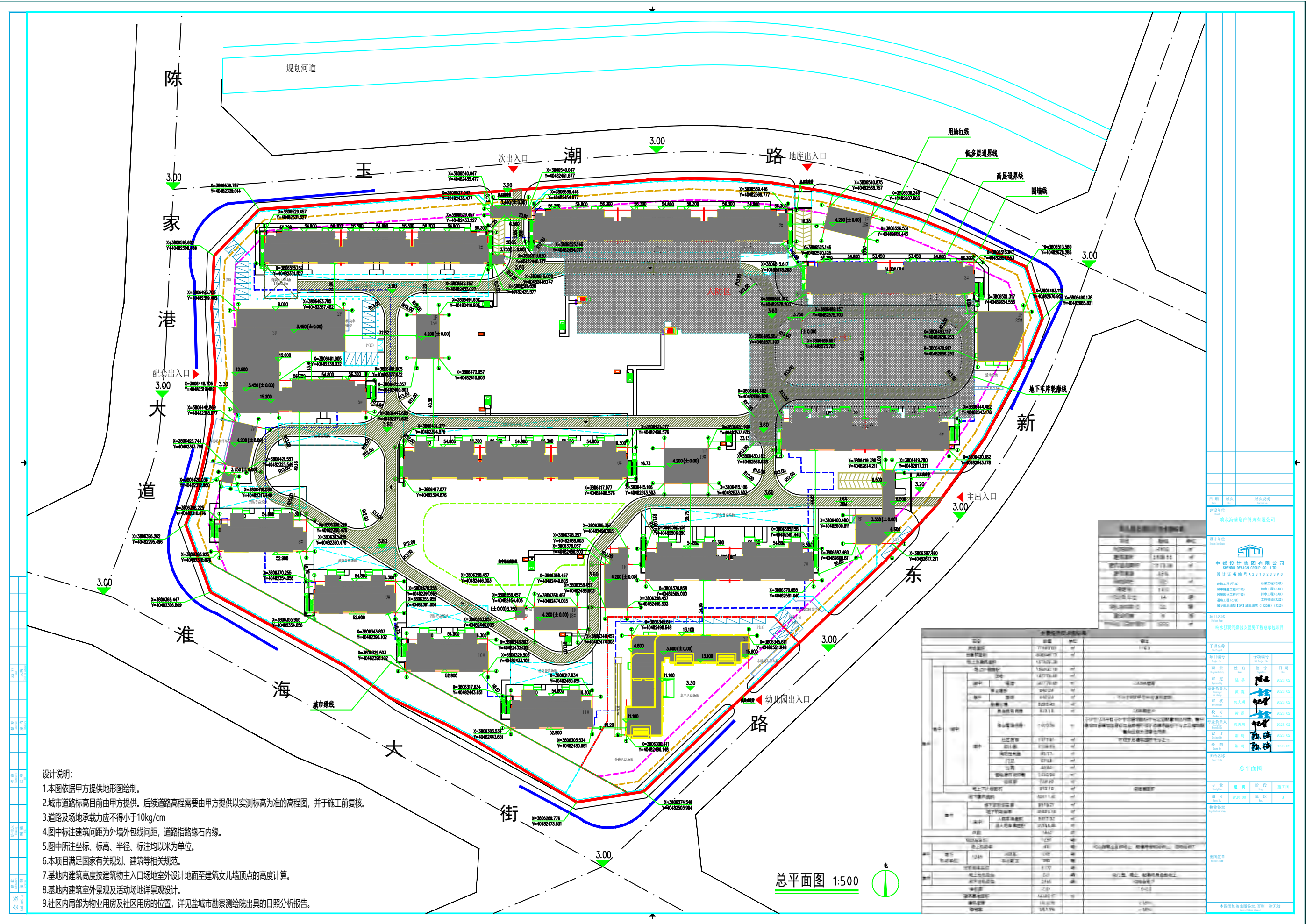
乙方代表：卞学东响水县观河嘉园安置房工程
项目经理部
(对外服务处盖章有效)

签订日期：2023年__月__日

附图



附图1：项目区地理位置图



- 设计说明:
- 1.本图依据甲方提供地形图绘制。
 - 2.城市道路标高目前由甲方提供。后续道路高程需要由甲方提供以实测标高为准的高程图，并于施工前复核。
 - 3.道路及场地承载力应不得小于10kg/cm
 - 4.图中标注建筑间距为外墙外包线间距，道路指路缘石内缘。
 - 5.图中所注坐标、标高、半径、标注均以米为单位。
 - 6.本项目满足国家有关规划、建筑等相关规范。
 - 7.基地内建筑高度按建筑物主入口场地室外设计地面至建筑女儿墙顶点的高度计算。
 - 8.基地内建筑室外景观及活动场地景观设计。
 - 9.社区内局部为物业用房及社区用房的位置，详见盐城市勘察测绘院出具的日照分析报告。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表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数值
1	总用地面积	m²	114600.00
2	总建筑面积	m²	108000.00
3	地上总建筑面积	m²	108000.00
4	地下总建筑面积	m²	0.00
5	容积率		0.94
6	建筑密度	%	30.00
7	绿地率	%	30.00
8	停车位	个	100
9	机动车停车位	个	100
10	非机动车停车位	个	100
11	绿化率	%	30.00
12	建筑高度	m	24.00
13	建筑层数	层	6
14	建筑间距	m	12.00
15	建筑退让	m	3.00
16	建筑红线	m	3.00
17	建筑红线	m	3.00
18	建筑红线	m	3.00
19	建筑红线	m	3.00
20	建筑红线	m	3.00

总平面图			
序号	名称	日期	备注
1	方案设计	2023.02	
2	初步设计	2023.02	
3	施工图设计	2023.02	
4	竣工验收	2023.02	
5	竣工备案	2023.02	
6	竣工验收	2023.02	
7	竣工验收	2023.02	
8	竣工验收	2023.02	
9	竣工验收	2023.02	
10	竣工验收	2023.02	

附图2：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防治分区	监测频次	监测内容	监测方法
建筑物区	每月一次	扰动土地面积、水土流失危害、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水土流失防治效果等内容	资料分析、实地测量、无人机低空遥感监测
道路广场区	每月一次	扰动土地面积、水土流失危害、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水土流失防治效果等内容	资料分析、实地测量、无人机低空遥感监测
绿化区	每月一次	扰动土地面积、水土流失危害、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水土流失防治效果、后期植被恢复情况等内容	资料分析、实地测量、无人机低空遥感监测
施工生产生活区	每月一次	扰动土地面积、水土流失危害、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水土流失防治效果等内容	资料分析、实地测量、无人机低空遥感监测

- 建筑物区
- 道路广场区
- 绿化区
- 施工生产生活区
- 监测点位



防治分区	占地性质	占地面积 (hm ²)		原地貌占地类型
建筑物区	永久占地	1.428	7.796	耕地
道路广场区	永久占地	3.638		
绿化区	永久占地	2.73		
施工生产生活区	临时占地	1.25	1.25	空闲地
合计		9.046		

设计		监测	
审核	冯田	水土保持 部分	
校核	刘聪	观河嘉园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	
设计		水土保持监测分区及监测	
制图		点位图	
比例	1:3500		
设计证号		日期	2026.5
资质证号		图号	附图3

附图 4 施工前后遥感影像对比图



施工前 2020



施工后 2025